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Samsung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China), Ltd.

2022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3 年 4 月 28 日

目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四、风险管理信息

五、公司治理信息

六、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七、偿付能力信息

八、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九、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十、重大事项信息

十一、附件：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原名三星火灾海上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保监会”）批准，于 2010 年 5 月 11 日正式更名为“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简称“三星财险”。英文名称为 Samsung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China), Ltd.

（二）注册资本

八亿七千五百六十七万五千六百七十六元人民币。

（三）注册地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799 号 B 座 7 楼。

（四）成立时间

2005 年 4 月 25 日正式设立法人公司。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在上海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保险业务：

-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等财产保险业务；
- 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
-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除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业务外，不得经营其他法定保险业务。

（六）法定代表人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吉庆燮先生。（2023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浩先生。）

（七）客服电话

4009-333-000

（八）投诉渠道和投诉处理程序

1. 保险消费投诉渠道

总公司

投诉信件邮寄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799 号 B 座 7 楼 客户服务部（收） 邮编：201103

网上投诉：<http://www.samsunganycar.com/cn/kfzx/tsjjy/index.shtml>

投诉电话：4009-333-000

来访投诉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799 号 B 座 7 楼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各分公司投诉电话及地址详见本公司官网公开信息披露专栏“基本信息”中“公司概况”第（九）项。

2. 保险消费投诉流程

投诉受理：通过上述投诉渠道，提供以下信息资料：

- （1）投诉人的基本情况，包括：公民的姓名、有效证件号码、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邮政编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住所、邮政编码和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的姓名、职务；
- （2）被投诉人的基本情况，包括：被投诉的保险从业人员的相关情况以及其所属分支机构和部门等；
- （3）投诉请求、主要事实和理由，以及相关事实的证明材料；
- （4）保险消费投诉应当由保险消费者本人提出，保险消费者本人提出有困难的，也可书面委托他人代为提出，同时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事项、权限和期限，并应当由保险消费者本人亲笔签名；
- （5）有关投诉案件的其他信息。

投诉处理：收到投诉案件后，将由职能部门或分公司处理，调查核实投诉案件情况，并回电客户投诉处理结果及方案。

时效要求：一般投诉案件 1 个工作日内响应客户，3 个工作日内处理完毕；对于案情较为复杂的情况，应及时通知客户，并在 10 个工作日内告知处理决定。

注：客户在处理期限内再次提出同一投诉，但有新的事实和理由需要查证的，可以合并处理，处理期限自收到新的投诉材料之日起重新计算。

不予受理的情况：

- （1）投诉不是由客户或者客户的受托人提出的；
- （2）投诉已受理，客户在处理期限内没有新的事实和理由再次提出同一投诉的；
- （3）已作出处理投诉处理决定，客户没有新的事实和理由再次提出同一投诉的。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 资产负债表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2022 年	2021 年
货币资金	2,336,495,103	2,108,043,0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	102,095,176
应收利息	52,704,603	60,140,204
应收保费	50,034,274	104,854,509
应收代位追偿款	45,100	47,250
应收分保账款	226,175,314	246,388,524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77,292,519	297,899,272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397,493,270	425,723,315
定期存款	1,025,000,000	1,115,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180,000,000	70,000,000
固定资产	11,300,496	13,047,763
使用权资产	17,376,071	14,438,739
无形资产	3,583,727	3,625,8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04,972	21,130,501
其他资产	26,564,319	66,798,533
资产总计	4,629,969,768	4,649,232,702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2022 年</u>	<u>2021 年</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预收保费	31,892,211	26,795,61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5,191,123	4,948,337
应付分保账款	287,918,111	390,030,816
应付职工薪酬	18,524,389	19,851,061
应交税费	6,204,261	4,953,465
应付赔付款	2,896,279	3,509,946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84,584,055	608,554,855
未决赔款准备金	607,401,551	620,106,297
租赁负债	17,632,270	14,887,446
其他负债	32,902,350	1,958,738,654
负债合计	1,595,146,600	3,652,376,487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2022 年</u>	<u>2021 年</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续）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875,675,676	324,000,000
资本公积	1,405,203,403	6,365,382
盈余公积	81,851,742	73,106,416
一般风险准备	77,404,121	68,658,795
未分配利润	594,688,226	524,725,6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34,823,168	996,856,2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29,969,768	4,649,232,702

（二）利润表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2022 年</u>	<u>2021 年</u>
营业收入	454,706,881	481,618,245
已赚保费	396,271,492	427,607,786
保险业务收入	899,479,386	903,931,864
其中：分保费收入	65,014,970	45,845,584
分出保费	(506,571,941)	(488,483,135)
转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364,047	12,159,057
投资收益	54,928,941	53,118,519
汇兑收益 / (损失)	110,298	(278,149)
其他业务收入	4,588,485	1,912,878
资产处置损失	(1,662,106)	(1,143,566)
其他收益	469,771	400,777
营业支出	(337,280,968)	(387,917,118)
赔付支出	(357,862,227)	(428,775,918)
减：摊回赔付支出	120,011,499	135,956,947
摊回 / (提取) 保险责任准备金	12,704,746	(55,669,947)
减：(提取) /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8,230,045)	43,830,663
分保费用	(10,414,598)	(10,175,365)
税金及附加	(1,124,847)	(1,680,05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506,284)	(17,401,548)
业务及管理费	(167,279,155)	(162,184,593)
减：摊回分保费用	108,493,740	108,014,581
资产减值转回	926,355	168,121
其他业务成本	(152)	-
营业利润	117,425,913	93,701,127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2022 年</u>	<u>2021 年</u>
营业利润	117,425,913	93,701,127
加：营业外收入	145,874	3,579,397
减：营业外支出	(563,619)	(239,054)
利润总额	117,008,168	97,041,470
减：所得税费用	(29,554,912)	(24,201,506)
净利润	87,453,256	72,839,964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87,453,256	72,839,964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综合收益总额	87,453,256	72,839,964

(三) 现金流量表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2022 年</u>	<u>2021 年</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94,830,061	793,557,9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4,130	5,835,6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34,191	799,393,56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82,728,113)	(340,408,897)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381,145,884)	(244,659,193)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263,498)	(17,220,6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5,130,269)	(105,791,6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144,403)	(35,353,2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5,966)	(34,484,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0,838,133)	(777,918,2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96,058	21,475,366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2022 年</u>	<u>2021 年</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8,852,810	52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606,908	37,415,896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286	610,0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541,004	563,025,9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10,000,000)
新增定期存款和存出资本保证金支付的现金	(345,000,000)	(26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79,548)	(11,166,8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279,548)	(581,166,833)
投资活动产生 /（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61,456	(18,140,8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50,513,69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0,513,697	-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57,699)	(14,114,1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57,699)	(14,114,127)
筹资活动产生 /（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8,055,998	(14,114,12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0,298	(278,149)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2022 年</u>	<u>2021 年</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减少）额	2,147,623,810	(11,057,78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88,871,293</u>	<u>199,929,076</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336,495,103</u>	<u>188,871,293</u>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24,000,000	6,365,382	73,106,416	68,658,795	524,725,622	996,856,215
1. 综合收益总额	-	-	-	-	87,453,256	87,453,256
2. 所有者投入资本	551,675,676	1,398,838,021	-	-	-	1,950,513,697
- 所有者投入资本	551,675,676	1,398,838,021	-	-	-	1,950,513,697
3. 利润分配	-	-	8,745,326	8,745,326	(17,490,652)	-
-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8,745,326	-	(8,745,326)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8,745,326	(8,745,326)	-
上述 1 至 3 小计	551,675,676	1,398,838,021	8,745,326	8,745,326	69,962,604	2,037,966,953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75,675,676	1,405,203,403	81,851,742	77,404,121	594,688,226	3,034,823,168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实收资本</u>	<u>资本公积</u>	<u>盈余公积</u>	<u>一般风险准备</u>	<u>未分配利润</u>	<u>所有者权益合计</u>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u>324,000,000</u>	<u>6,365,382</u>	<u>65,822,420</u>	<u>61,374,799</u>	<u>466,453,650</u>	<u>924,016,251</u>
1. 综合收益总额	-	-	-	-	72,839,964	72,839,964
2. 利润分配	-	-	7,283,996	7,283,996	(14,567,992)	-
-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7,283,996	-	(7,283,996)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7,283,996	(7,283,996)	-
上述 1 和 2 小计	<u>-</u>	<u>-</u>	<u>7,283,996</u>	<u>7,283,996</u>	<u>58,271,972</u>	<u>72,839,964</u>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24,000,000	6,365,382	73,106,416	68,658,795	524,725,622	996,856,215

（五）财务报表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上海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总部位于上海。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北京、深圳、江苏、青岛、天津和陕西设立了 6 家分公司。上述分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分支机构，其业务经营和财务会计由本公司统一管理。

2021 年 5 月 28 日，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该提案提请董事会批准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51,675,676 元，全部由新增股东认缴。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24,000,000 元增加至人民币 875,675,676 元。增资后的股东和持股比例分别为：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 37%、深圳市腾讯网域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 32%、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11.5%、曼巴特（张家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1.5%、博裕三期（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安徽国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截止至 2022 年 8 月 10 日，上海银保监局关于三星财险变更注册资本作出批复。本公司截止至 2022 年 11 月 24 日工商变更完成，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24,00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875,675,676 元。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在上海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保险业务：（一）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等财产保险业务；（二）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三）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本公司经营期限为自 2005 年 4 月 25 日至 2035 年 4 月 24 日止 30 年。

2. 财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2）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3. 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参见本报告附件：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4.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和表外业务的说明

本公司没有需特别说明的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表外业务。

5. 对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再保险安排说明

公司自留限额是根据保险法及监管相关规定、公司资本金规模、风险状况、业务规模、成本和利益安定而确定的，自留比例限额随险种的不同而不同。公司对于承保业务超过自留的部分，通过及时安排再保（比例合约、临分）的方式减少和分散风险。另，为了分散单一重大事故和巨灾事故对公司经营可能造成的风险，同时还安排了险位和事故超赔。

2022 年度，本公司分出保费至最大 3 家再保险公司的分出金额共计人民币 4.42 亿（2021 年：人民币 4.15 亿）。

6. 企业合并、分立的说明

本年度本公司未发生企业合并、分立。

7. 财务报表中重要项目明细

参见本报告附件：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六）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进行了年度审计，并认为本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对所承保的保险业务，为承担未来保险责任而按规定提取的准备金。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按照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贴现值并附加一定的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的方法进行评估。

(2)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及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按最高不超过该保单对该保单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以逐案估计法和案均赔款法确定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折现和风险边际因素，估计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链梯法、Bornhuetter-Ferguson 法和预期赔付率法进行评估，以确定合理估计金额。以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折现和风险边际因素，估计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取逐案预估及比率分摊法并考虑折现和风险边际因素估计该项准备金。

(一) 计量原则

(1) 计量单元

本公司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2) 预计未来现金流

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预期赔付支出、保单维持费用和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3) 边际因素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将边际的变动计入各期损益。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在每个财务报告日重新评估。

(4) 货币时间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5)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6) 保险合同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保险合同提前解除、取消或到期时，保险合同负债被终止确认。

(二) 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假设

合理估计所采用的折现率和费用假设根据最新的经验分析以及当前和未来的预期而确定。对于由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等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带来的负债的不确定性，通过风险边际进行反映。

— 折现率

本公司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时，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同时考虑流动性溢价、税收和其他因素的影响，确定折现率假设。

— 首日费用

本公司在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考虑首日费用的影响。首日费用为签发保险合同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包括手续费支出、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再保费用以及支付给以销售代理方式管理的内部员工的手续费和佣金等。

— 边际风险

对于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通过风险边际进行反映，并采用行业比例来设置风险边际。非车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及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分别为其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 6.0%和 5.5%。车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及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分别为其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

3.0%和2.5%。

（三） 准备金评估结果以及与前一年度评估结果的对比分析

（1） 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列示如下：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赔付款项	其他	小计	
再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08,554,855	507,218,394	-	(531,189,194)	(531,189,194)	584,584,055
未决赔款准备金	620,106,297	164,784,119	(177,488,865)	-	(177,488,865)	607,401,551
	<u>1,228,661,152</u>	<u>672,002,513</u>	<u>(177,488,865)</u>	<u>(531,189,194)</u>	<u>(708,678,059)</u>	<u>1,191,985,606</u>
应收分保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97,899,272	227,990,225	-	(248,596,978)	(248,596,978)	277,292,519
未决赔款准备金	425,723,315	47,942,334	(76,172,379)	-	(76,172,379)	397,493,270
	<u>723,622,587</u>	<u>275,932,559</u>	<u>(76,172,379)</u>	<u>(248,596,978)</u>	<u>(324,769,357)</u>	<u>674,785,789</u>
再保后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10,655,583	279,228,169	-	(282,592,216)	(282,592,216)	307,291,536
未决赔款准备金	194,382,982	116,841,785	(101,316,486)	-	(101,316,486)	209,908,281
	<u>505,038,565</u>	<u>396,069,954</u>	<u>(101,316,486)</u>	<u>(282,592,216)</u>	<u>(383,908,702)</u>	<u>517,199,817</u>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赔付款项	其他	小计	
再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78,395,202	493,829,927	-	(563,670,274)	(563,670,274)	608,554,855
未决赔款准备金	564,436,350	255,673,324	(200,003,377)	-	(200,003,377)	620,106,297
	<u>1,242,831,552</u>	<u>749,503,251</u>	<u>(200,003,377)</u>	<u>(563,670,274)</u>	<u>(763,673,651)</u>	<u>1,228,661,152</u>
应收分保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55,580,562	222,884,821	-	(280,566,111)	(280,566,111)	297,899,272
未决赔款准备金	381,892,652	136,064,684	(92,234,021)	-	(92,234,021)	425,723,315
	<u>737,473,214</u>	<u>358,949,505</u>	<u>(92,234,021)</u>	<u>(280,566,111)</u>	<u>(372,800,132)</u>	<u>723,622,587</u>
再保后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22,814,640	270,945,106	-	(283,104,163)	(283,104,163)	310,655,583
未决赔款准备金	182,543,698	119,608,640	(107,769,356)	-	(107,769,356)	194,382,982
	<u>505,358,338</u>	<u>390,553,746</u>	<u>(107,769,356)</u>	<u>(283,104,163)</u>	<u>(390,873,519)</u>	<u>505,038,565</u>

(2) 保险合同准备金按未到期期限列示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再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28,059,632	56,524,423	584,584,055	516,990,524	91,564,331	608,554,855
未决赔款准备金	274,600,829	332,800,722	607,401,551	279,120,415	340,985,882	620,106,297
	<u>802,660,461</u>	<u>389,325,145</u>	<u>1,191,985,606</u>	<u>796,110,939</u>	<u>432,550,213</u>	<u>1,228,661,152</u>
应收分保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40,318,192	36,974,327	277,292,519	237,590,881	60,308,391	297,899,272
未决赔款准备金	137,708,847	259,784,423	397,493,270	155,314,162	270,409,153	425,723,315
	<u>378,027,039</u>	<u>296,758,750</u>	<u>674,785,789</u>	<u>392,905,043</u>	<u>330,717,544</u>	<u>723,622,587</u>
再保后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87,741,441	19,550,095	307,291,536	279,399,643	31,255,940	310,655,583
未决赔款准备金	136,891,981	73,016,300	209,908,281	123,806,253	70,576,729	194,382,982
	<u>424,633,422</u>	<u>92,566,395</u>	<u>517,199,817</u>	<u>403,205,896</u>	<u>101,832,669</u>	<u>505,038,565</u>

(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险种划分如下：

再保前	2022 年	2021 年
企业财产险	277,022,045	263,569,530
商车险	113,063,148	106,244,078
工程险	71,265,250	114,031,830
交强险	52,004,203	50,400,918
责任险	34,733,194	27,896,798
短期健康险	21,945,433	21,669,463
货物运输险	6,116,405	7,655,477
短期意外险	5,084,108	5,373,468
其他险	2,691,955	10,949,744
保证保险	658,314	763,549
合计	<u>584,584,055</u>	<u>608,554,855</u>

<u>应收分保准备金</u>	<u>2022 年</u>	<u>2021 年</u>
企业财产险	206,548,335	197,293,241
工程险	46,933,400	75,577,406
责任险	18,576,596	15,135,493
短期健康险	2,105,404	2,065,820
其他险	1,646,631	6,005,284
货物运输险	968,832	1,262,597
短期意外险	387,291	413,432
保证保险	126,030	145,999
合计	277,292,519	297,899,272

(4) 未决赔款准备金明细及按险种划分如下:

<u>再保前</u>	<u>2022 年</u>	<u>2021 年</u>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16,883,437	214,747,256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70,259,211	386,585,037
理赔费用准备金	20,258,903	18,774,004
合计	607,401,551	620,106,297

<u>再保前</u>	<u>2022 年</u>	<u>2021 年</u>
工程险	363,270,150	386,503,753
企业财产险	81,211,348	98,906,193
交强险	46,456,449	37,803,152
货物运输险	36,047,375	20,553,972
商用车险	34,903,265	32,450,361
责任险	26,483,369	17,839,265
短期健康险	10,192,317	3,883,628
其他险	4,290,688	15,897,727
短期意外险	4,151,612	5,859,185
保证保险	360,146	374,419
船舶保险	34,832	34,642
合计	607,401,551	620,106,297

<u>应收分保准备金</u>	<u>2022 年</u>	<u>2021 年</u>
应收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21,381,837	124,319,107
应收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76,111,433	301,404,208
合计	397,493,270	425,723,315

<u>应收分保准备金</u>	<u>2022 年</u>	<u>2021 年</u>
工程险	315,813,484	341,382,780
企业财产险	54,658,184	57,699,439

责任险	16,511,424	11,173,600
货物运输险	5,421,016	3,066,384
其他险	3,000,517	10,878,362
短期健康险	1,370,940	482,740
短期意外险	594,351	912,579
保证保险	91,786	95,863
船舶保险	31,568	31,568
合计	397,493,270	425,723,315

四、风险管理信息

(一) 风险评估

1. 保险风险

(a)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风险是指发生保险事故的可能性以及由此产生的赔款金额和时间的不确定。在保险合同下，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超过已计提保险责任的账面金额。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发生性风险 - 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严重性风险 - 保险事故发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发展性风险 - 投保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加剧保险风险的因素主要是分散性不强，包括风险单位、风险种类、风险金额以及保险合同所覆盖行业等各种方面。本公司针对保险合同的风险建立相关假设，并据此计提保险合同准备金。

经验显示具相同性质的保险合同组合中所含保险合同越多，保险合同负债偏离实际赔付结果的可能性越小。此外，保险合同组合中所含保险合同性质越分散，保险合同组合的负债受其中任何组合偏差影响的可能性越小。本公司已经建立起了分散承保风险类型的保险承保策略，并在每个类型的保险合同中保持足够的保单数量，从而减少保险风险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通过承保策略、再保险安排和理赔管理来减轻保险风险。

(b) 保险风险集中度

按险种区分，本公司的保险风险集中度以分保后准备金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u>2022 年</u>	<u>2021 年</u>
商车险	147,966,413	138,694,439
交强险	98,460,652	88,204,070
工程险	71,788,516	83,575,397
企业财产险	97,026,874	107,483,043
货物运输险	35,773,932	23,880,468
短期健康险	28,661,406	23,004,531

责任险	26,128,543	19,426,970
短期意外险	8,254,078	9,906,642
其他险	2,335,495	9,963,825
保证保险	800,644	896,106
船舶保险	3,264	3,074
合计	517,199,817	505,038,565

(c) 保险风险管理

除合理选择风险、设定费率以外，减轻保险风险的手段主要以再保险为主。本公司对承保的险种安排了各种类型的再保险合同，如成数合约，溢额合约以及超赔合约等。

本公司结合日常核保、IT 设置等手段，及时评估、监控单个风险的累积、损失情况进展等，并以此及时调整承保条件或安排再保险。作为业务整体，本公司定期（一般为一年）由精算人员进行分险种的费率、损失分析，作为定期调整承保方针的依据之一。

(d) 重大假设敏感性分析

重大假设包括风险边际、损失率与首日费用率假设。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过程中所采用的其他假设没有发生变化的情况下，下列各项假设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化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的影响如下：

变量变动	2022 年		2021 年	
	对净利润的影响 (减少) / 增加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减少) / 增加	对净利润的影响 (减少) / 增加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减少) / 增加
风险边际				
提高 1%	(4,006,652)	(4,006,652)	(3,912,623)	(3,912,623)
降低 1%	4,006,652	4,006,652	3,901,478	3,901,478
损失率				
提高 1%	(3,962,715)	(3,962,715)	(4,276,078)	(4,276,078)
降低 1%	3,962,715	3,962,715	4,276,078	4,276,078
首日费用率				
提高 1%	501,205	501,205	475,868	475,868
降低 1%	(501,205)	(501,205)	(475,868)	(475,868)

(e) 索赔进展信息

(i) 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前四年 (2018)	前三年 (2019)	前二年 (2020)	前一年 (2021)	本年 (2022)	合计
本年末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495,757,707	469,851,124	473,359,125	501,455,072	395,815,703	2,336,238,731
一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428,286,043	440,863,412	428,726,299	450,850,758	不适用	1,748,726,512
二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410,305,978	445,049,455	420,687,318	不适用	不适用	1,276,042,751
三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99,121,852	435,054,82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834,176,675
四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92,111,28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92,111,284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92,111,284	435,054,823	420,687,318	450,850,758	395,815,703	2,094,519,886
累计支付的赔付款项	374,134,976	379,399,188	314,062,149	298,354,944	180,373,363	1,546,324,620
以前期间调整项						59,206,284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607,401,551

(ii)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前四年 (2018)	前三年 (2019)	前二年 (2020)	前一年 (2021)	本年 (2022)	合计
本年末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12,618,122	270,885,259	262,825,814	298,585,370	243,816,118	1,388,730,683
一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79,504,349	258,389,705	238,478,229	278,736,376	不适用	1,055,108,659
二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76,141,460	256,790,350	236,947,413	不适用	不适用	769,879,223
三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75,094,297	255,706,24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30,800,538
四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73,928,25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73,928,255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73,928,255	255,706,241	236,947,413	278,736,376	243,816,118	1,289,134,403
累计支付的赔付款项	269,741,674	246,901,513	223,206,480	234,108,793	136,534,242	1,110,492,702
以前期间调整项						31,266,580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209,908,281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货币式基金、应收保费以及订立的再保险合同产生的应向再保险公司收取的各类款项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公司造成损失。

本公司货币式基金主要在信用良好的基金公司购买，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公司造成损失。

本公司的主要保险客户为韩国企业，与本公司有长期业务往来，很少出现信用损失。为监控本公司的信用风险，本公司按照账龄等要素对本公司的客户资料进行分析。

本公司通过订立再保险合同控制保险业务中的损失风险。大部分分保业务为成数分保和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毛自留额的溢额分保。对于可从再保险公司摊回的赔款金额，使用与原保单一致的假设进行估计，并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为应收分保账款、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或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尽管本公司可能已订立再保险合同，但这并不会解除本公司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再保险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再保对手方主要为慕尼黑再保险、中国财产再保险等信用较好的再保险公司，管理层会每月根据标准普尔公开信息对再保对手方评级进行更新，管理层每月检查这些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的敞口。除此之外，本公司每月制作应收账龄表，对于应收项目规定的关注账龄是 3 个月，对于超过关注账龄的未收账款，采取关注并加紧催收，控制回收情况。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获得足够的现金流归还到期负债的风险。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本公司寻求通过匹配投资资产与保险负债的到期日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剩余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2 年									
							合计		
	逾期 / 无期限	实时偿还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 现金流量	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	2,336,495,103	-	-	-	-	2,336,495,103	2,336,495,103	
应收保费	505,397	-	50,034,274	-	-	-	50,539,671	50,034,274	
应收代位追偿款	*	-	45,100	-	-	-	45,100	45,100	
应收分保账款		2,284,599	-	226,175,314	-	-	228,459,913	226,175,314	
定期存款	*	-	-	130,491,194	170,474,553	825,816,292	-	1,126,782,039	1,025,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	-	10,062,028	-	184,879,636	-	194,941,664	180,000,000
其他资产		170,331	22,978,883	-	-	-	-	23,149,214	22,978,883
合计		2,960,327	2,359,519,086	416,762,810	170,474,553	1,010,695,928	-	3,960,412,704	3,840,728,674
2022 年									
							合计		
	逾期 / 无期限	实时偿还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 现金流量	账面价值	
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5,191,123	-	-	-	5,191,123	5,191,123	
应付分保账款	-	-	287,918,111	-	-	-	287,918,111	287,918,111	
应付职工薪酬	-	-	18,524,389	-	-	-	18,524,389	18,524,389	
应付赔付款	-	2,896,279	-	-	-	-	2,896,279	2,896,279	
其他负债	-	21,172,039	-	-	-	-	21,172,039	21,172,039	
租赁负债	-	-	3,108,097	8,141,738	7,087,610	-	18,337,445	17,632,270	
合计	-	24,068,318	314,741,720	8,141,738	7,087,610	-	354,039,386	353,334,211	
净头寸	2,960,327	2,335,450,768	102,021,090	162,332,815	1,003,608,318	-	3,606,373,318	3,487,394,463	

2021 年								
							合计	
							未折现合同 现金流量	账面价值
	逾期 / 无期限	实时偿还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								
货币资金	-	2,108,043,079	-	-	-	-	2,108,043,079	2,108,043,0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	102,095,176	-	-	-	-	102,095,176	102,095,176
应收保费	* 1,059,136	-	104,854,509	-	-	-	105,913,645	104,854,509
应收代位追偿款	-	47,250	-	-	-	-	47,250	47,250
应收分保账款	* 2,488,773	-	246,388,524	-	-	-	248,877,297	246,388,524
定期存款	-	-	125,424,800	207,216,802	887,408,837	-	1,220,050,439	1,115,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	-	-	61,411,575	10,452,375	-	71,863,950	70,000,000
其他资产	* 443,703	44,498,836	-	-	-	-	44,942,539	44,498,836
合计	3,991,612	2,254,684,341	476,667,833	268,628,377	897,861,212	-	3,901,833,375	3,790,927,374
2021 年								
							合计	
							未折现合同 现金流量	账面价值
	逾期 / 无期限	实时偿还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4,948,337	-	-	-	4,948,337	4,948,337
应付分保账款	-	-	390,030,816	-	-	-	390,030,816	390,030,816
应付职工薪酬	-	3,509,946	19,851,061	-	-	-	19,851,061	19,851,061
应付赔付款	-	3,509,946	-	-	-	-	3,509,946	3,509,946
其他负债	-	1,937,561,407	-	-	-	-	1,937,561,407	1,937,561,407
	-	-	3,401,521	6,993,305	4,950,553	-	15,345,379	14,887,446
合计	-	1,941,071,353	418,231,735	6,993,305	4,950,553	-	2,371,246,946	2,370,789,013
净头寸	3,991,612	313,612,988	58,436,098	261,635,072	892,910,659	-	1,530,586,429	1,420,138,361

* 上述现金流量表中的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以及其他资产以未扣除减值损失准备的余额列示。

4. 市场风险

(a) 利率风险

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未持有计息金融负债，仅持有计息金融资产并以其作为风险敞口，明细信息如下：

	<u>2022 年</u>	<u>2021 年</u>
浮动利率的金融工具		
货币资金	2,336,495,103	2,108,043,079
固定利率的金融工具		
定期存款	1,025,000,000	1,115,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180,000,000	70,000,000
合计	<u>3,541,495,103</u>	<u>3,293,043,079</u>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和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本公司没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因此，公允价值利率风险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产生影响。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当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且不考虑所得税影响，若市场利率上升 5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公司利润总额增加人民币 10,892,934 元（2021 年：增加人民币 6,671,587 元）；若市场利率降低 5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公司利润总额减少人民币 10,892,934 元（2021 年：减少人民币 6,671,587 元）。

(b) 价格风险

本公司的投资主要包括定期存款和货币式基金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货币式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其价格取决于市场。本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受中国的货币市场和资本市场的影响。

本公司在法律和监管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价格风险，上述法律和监管政策的制订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c) 汇率风险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汇率风险敞口如下：

	2022 年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欧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折合人民币
货币性资产					
货币资金	2,330,993,746	5,501,357	-	-	2,336,495,103
应收利息	52,704,603	-	-	-	52,704,603
应收保费	48,786,690	1,704,730	37,046	11,205	50,539,671
应收代位追偿款	45,100	-	-	-	45,100
应收分保账款	189,329,109	36,918,301	10,964	2,201,539	228,459,913
定期存款	1,025,000,000	-	-	-	1,025,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180,000,000	-	-	-	180,000,000
其他资产	13,447,688	-	-	32	13,447,720
货币性资产合计	3,840,306,936	44,124,388	48,010	2,212,776	3,886,692,110
货币性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859,159	331,747	213	4	5,191,123
应付分保账款	255,008,304	31,127,814	32,367	1,749,626	287,918,111
应付职工薪酬	18,524,389	-	-	-	18,524,389
应交税费	6,204,261	-	-	-	6,204,261
应付赔付款	2,896,279	-	-	-	2,896,279
其他负债	14,706,323	6,463,876	1,840	-	21,172,039
货币性负债合计	302,198,715	37,923,437	34,420	1,749,630	341,906,202
净头寸 / (缺口)	3,538,108,221	6,200,951	13,590	463,146	3,544,785,908

	2021 年				合计 折合人民币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欧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货币性资产					
货币资金	2,093,718,246	14,324,833	-	-	2,108,043,0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2,095,176	-	-	-	102,095,176
应收利息	60,140,204	-	-	-	60,140,204
应收保费	102,309,383	3,527,308	71,689	5,265	105,913,645
应收代位追偿款	47,250	-	-	-	47,250
应收分保账款	238,699,250	9,351,977	17,638	808,432	248,877,297
定期存款	1,115,000,000	-	-	-	1,115,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70,000,000	-	-	-	70,000,000
其他资产	22,012,346	58,190	-	27	22,070,563
货币性资产合计	3,804,021,855	27,262,308	89,327	813,724	3,832,187,214
货币性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730,500	217,745	56	36	4,948,337
应付分保账款	377,453,025	11,784,152	49,769	743,870	390,030,816
应付职工薪酬	19,851,061	-	-	-	19,851,061
应交税费	4,953,465	-	-	-	4,953,465
应付赔付款	3,434,979	74,967	-	-	3,509,946
其他负债	1,931,311,133	6,250,138	-	135	1,937,561,406
货币性负债合计	2,341,734,163	18,327,002	49,825	744,041	2,360,855,031
净头寸	1,462,287,692	8,935,306	39,502	69,683	1,471,332,183

外汇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的影响如下：

变量变动	2022 年		2021 年	
	对净利润的影响 增加 / (减少)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增加 / (减少)	对净利润的影响 增加 / (减少)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增加 / (减少)
所有外币对人民币				
升值 5%	250,413	250,413	339,168	339,168
贬值 5%	(250,413)	(250,413)	(339,168)	(339,168)

5.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风险（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公司以操作风险手册为总纲，由风险管理部牵头每季度执行风险综合评级（IRR）数据报送和操作风险自查工作，报送数据和报告经由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

2022 年我司风险综合评级在分类监管评价中被评定为 AA 类，保持较高水平。

6.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保险公司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保险公司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合规部作为声誉风险的牵头部门，每季度在全公司开展声誉风险自查并形成报告提交高管层审议。

根据合规部对银保监会网站、中国银行保险报等主要媒体的监测情况，以及各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对各自可能涉及声誉风险的主要事项分析，2022 年各监管报告均准时报送；无大规模群诉群访事件；无大范

围理赔案件；无重大诉讼案件；无重大战略调整、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无重大商业创新及重大媒体推广方案；未出现主要数据异常波动、资产重大损失等情况；无社会公众对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的不良反应。

7.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公司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战略企划部作为战略风险的牵头部门，每季度评估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并形成报告提交发展规划委员会审议。

2022 年整体损益情况良好，经营成果在计划控制范围内，除个别指标未达成预期计划外，各项业务运营情况均较为良好。

（二）风险控制

1. 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公司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是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以风险管理委员会为决策核心，覆盖全业务流程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体系。

我司已于 2013 年建立了“三道防线”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目前，第一道防线由总公司各职能部门及各分公司组成；第二道防线由风险管理部、合规部和审计部组成；第三道防线由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同时，我司建立了风险管理责任人与联系人的机制，由总公司各部门和分公司负责人及业务骨干组成，负责履行日常风险管理职责。

2. 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其执行情况

2022 年，公司继续按照“保障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建立切实有效的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建设风险监控体系以及公司风管文化”的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开展风险管理工作。目前公司建立的偿二代工作流程为“风险偏好体系审批->风险自查排查->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预警与监控->风险应对->风险偏好体系审批”的闭环模式。2022 年，公司在以前年度基础上，根据偿二代要求继续优化现有风险偏好体系，为风险限额的传导和关键风险指标的确定提供指引。

全年根据 SARMRA 自查结果继续完善公司偿二代风险管理制度体系；通过自查和内部定期报告等工作方式将管理措施和制度执行落实到位；年度制定风险限额以及关键指标标准，月度定期监测公司运营中各类风险情况，做到风险的提前防范；通过考核和培训工作，培育公司风管文化以及公司员工的风险意识；完善损失事件库，继续增强公司风险管理工具。

五、公司治理信息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本公司 37%股权。

（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共 4 家，报告期内其持股情况变化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变更前)	持股比例 (变更后)	批复文号
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	100%	37%	沪银保监复〔2022〕352 号
腾讯网域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	0%	32%	沪银保监复〔2022〕352 号
曼巴特（张家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11.5%	沪银保监复〔2022〕352 号
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0%	11.5%	沪银保监复〔2022〕352 号

（三）股东大会职责、主要决议，至少包括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出席情况、主要议题以及表决情况等

1. 股东会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第三十条，股东会行使以下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7）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8）修改本章程，审议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 （9）对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及公司上市作出决议；
- （10）对收购本公司股权作出决议；
- （11）对聘用、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重大资产抵押等事项；
- （13）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 （14）审议批准对违反对公司作出的书面承诺的股东采取限制措施的事项；
- （15）审议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
- （16）审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本章程约定的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为免存疑，①本条第（12）项所述法人机构是指保险公司直接投资并对其实施控制的境内外公司。②本条第（12）项所述重大对外投资事项是指：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30%）的对外投资（不包括以定期存款、活期存款、协议存款、购买货币基金方式进行的对外投资）。③本条第（12）项所述重大资产购置事项是指：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30%）的事项。④本条第（12）项所述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事项是指：在一年内处置、核销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30%）的事项。⑤本条第（12）项所述重大资产抵押事项是指：抵押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30%）的事项。

2. 股东会 2022 年主要决议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召开方式	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	------	------	----	------	------

2022 年第一次股东会（临时）	2022 年 9 月 28 日，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会议室	现场会议	1. 关于修订《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章程（含附件）》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公司 875,675,676 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	赞成：代表 875,675,676 元出资额，反对：代表 0 元出资额，弃权：代表 0 元出资额；分别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0%。
2022 年第二次股东会（临时）	2022 年 12 月 29 日，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会议室	现场会议	1. 关于公司与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续签《统一交易协议》的议案 2. 关于聘用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制定《外部监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5. 关于制定《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 7. 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内部问责管理办法》的议案	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公司 875,675,676 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	所有 7 项议题均审议通过。 所有 7 项议题表决情况：赞成：代表 875,675,676 元出资额，反对：代表 0 元出资额，弃权：代表 0 元出资额；分别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0%。

（四）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董事简历

1. 董事会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第八十五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召集股东会会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 （3）决定公司的经营、业务、战略和营运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5）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上市的方案；

- (8)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公司股权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9) 审议批准公司重大关联交易，重大关联交易的定义按中国银保监会确定的重大关联交易标准执行；
- (10) 审议批准处置任何公司知识产权（包括可能由公司开发的专利、商标、商业秘密、专有技术和数据）；
- (11) 审议批准公司进行通常业务经营范围以外的任何融资（无论作为借款人或是贷款人）或衍生品交易；
- (12) 审议批准公司对外投资（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十（10%）但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30%）的对外投资，不包括以定期存款、活期存款、协议存款、购买货币基金方式进行的对外投资）、资产购置（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十（10%）但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30%）的事项）、资产处置与核销（在一年内处置、核销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十（10%）但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30%）的事项）、资产抵押（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十（10%）但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30%）的资产抵押事项）等事项；
- (13)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及其报酬和奖惩事项，并根据本章程中规定的提名机制，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助理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或本章程约定的其他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的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报酬和奖惩事项，法律法规未规定或本章程未约定必须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的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决定其聘任或解聘及其报酬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 (14) 制定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15) 拟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 (16) 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
- (17) 审议批准保险和再保险承保指引；
- (18) 提请股东会聘请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9)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20) 选聘实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
- (21)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经营的工作规则等）；
- (22) 承担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的完整性和有效性的最终责任；
- (23) 决定发展规划工作机制，包括组织架构、管理制度、工作职责；
- (24) 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的要求评估大股东相关情况；
- (25) 审议批准公司数据治理事项；
- (26) 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 (27) 制定公司资本规划，承担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 (28) 审批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审批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及其职责；制定公司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 (29)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 (30) 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的公司治理；
- (31) 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 (32) 建立公司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 (33) 承担股东事务（包括股东承诺事项）的管理责任；
- (34)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2. 董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会共有 4 名董事，其中，执行董事 2 名，非执行董事 2 名，由金昌寿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其他成员为金一平先生、吉庆燮先生、全益焕先生。

2022 年，本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定期会议 4 次，临时会议 5 次，对信息披露、强化风险内控管理、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完善公司组织架构体系等 121 项工作进行了研究和决策，通过决议 120 项，回避表决 1 项，董事出席率达到 100%。

3. 董事简历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金昌寿，男，1969 年出生，2018 年 7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主持董事会、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及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落实情况等工作，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606 号”。

金昌寿先生于 1992 年毕业于韩国庆北大学，获政治外交专业学士学位。2007 年获韩国 KDI 国际政策研究院投资经营专业硕士学位。金昌寿先生于 1995 年进入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先后在产品营销本部、大客户部、经营革新室、海外业务部等部门工作。2009-2014 年间被派往印度，任首席代表。2014 年任海外营销 2 部部门长，2016 年任一般保险支援部部门长。现任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海外战略部首席。

非执行董事：

金一平，男，1968 年出生，2017 年 9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087 号”。金一平先生 1993 年毕业于韩国高丽大学，获统计学专业学士学位。2005 年获韩国科学技术院（KAIST）金融工程专业硕士学位（MBA）。金一平先生于 1993 年进入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先后在车险企划部、车险产品部、车险理赔战略部等部门工作。2010 年任车险核保部部门长，2011 年任车险产品部部门长。现任长期保险市场部总经理、常务。

执行董事：

吉庆燮，男，1966 年出生，2018 年 6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240 号”。

吉庆燮先生 1994 年毕业于韩国庆熙大学，获得数学专业学士学位。吉庆燮先生于 1993 年加入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历任分公司营业经理、地域专家、首席代表、企业部总监、营业部总监、企划部总监、海外支援部总监，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车险事业部部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等管理职务。

执行董事：

全益焕，男，1976 年出生，2020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沪银保监复〔2020〕226 号”。全益焕先生 2003 年毕业于韩国建国大学，获得文学学士和工商管理学士学位。全益焕先生于 2003 年加入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曾先后在车险理赔管理、经营革新、财务经营、企划管理等部门担任管理职务，其中 2011 年至 2013 年在中国开展业务研修。2019 年 10 月全益焕先生调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担任经营支援中心总经理、财务部负责人一职。2020 年 5 月起担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和首席风险官。

（五）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本公司暂未聘请独立董事。

（六）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监事简历

1. 监事会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六条，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检查公司财务；
- （2）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3）对发展规划的制定、实施和评估等工作进行内部监督；
- （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
- （6）向股东会会议提出提案；
- （7）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
- （8）依照《公司法》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9）对公司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工作承担最终责任；
- （10）对涉及保险资金运用的关联交易进行监督；
- （11）《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2. 监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监事会共有 4 名监事，其中，职工监事 2 名，股东监事 2 名，由金银淑女士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其他成员为郑哲俊先生、沈艳艳女士、赵洋先生。

2022 年，本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监事会会议，其中定期会议 4 次，临时会议 3 次，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董事及高管履职、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领域进行了重点监督，通过决议 122 项，决议通过率 100%，监事出席率达到 100%。

3. 监事简历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金银淑，女，1973 年生，2017 年 8 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582 号”。2020 年 6 月起担任监事会主席。

金银淑女士 1997 年本科毕业于清华大学，环境工程专业；研究生毕业于韩国科学技术院(Korea Advanced Institut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土木工程专业。金银淑女士于 2006 年 2 月加入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曾历任核保部经理，企业核保部高级经理、产品开发及业务企划部高级经理，现任两核产品中心非车核保部总监。

股东监事：

郑哲俊，男，1978 年生，2021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沪银保监复（2021）151 号”。郑哲俊先生 2004 年毕业于忠北大学，获得文学学士学位和经济学学士学位。郑哲俊先生于 2019 年 4 月至 2022 年 12 月期间担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车险事业中心副总经理，现任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车险业务部专家一职。

职工监事：

沈艳艳，女，1977 年生，2019 年 8 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沪银保监复（2019）633 号”。沈艳艳女士 2000 年毕业于东华大学，获学士学位。沈艳艳女士于 2003 年 2 月加入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曾历任信息技术部主管、信息技术部经理、信息技术部高级经理、信息技术部总监，现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车险事业中心车险运营管理部总监。

股东监事：

赵洋，男，1979 年生，2016 年 3 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194 号”。赵洋先生 2001 年毕业于上海理工大学机械工程专业。赵洋先生于 2004 年 6 月加入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从事营业工作，历任营业部主管、经理、高级经理、总监等职务，现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团险事业中心团险营业部总监。

（七）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本公司暂未聘请外部监事。

（八）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1. 高级管理层构成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临时负责人任汇川，财务负责人及首席风险官全益焕，副总经理姬凯，副总经理及总精算师井维峰，副总经理徐南海，总经理助理毛巍峰，总经理助理邹捷，董事会秘书黄慧霞，合规负责人牟毅磊，审计责任人陈玮琄。

2. 高级管理层职责、人员简历

临时负责人：

任汇川，男，1969 年出生，自 2022 年 8 月 23 日起担任本公司临时负责人。

任汇川先生 2007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任汇川先生于 1992 年加入平安保险集团，曾先后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副董事长等多项领导职务；2020 年加入腾讯集团，目前担任腾讯集团高级顾问和香港赋诚再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任汇川先生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起担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临时负责人。

任汇川先生作为临时负责人，代行总经理职权，全面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等工作。

财务负责人：

全益焕，男，1976 年出生，2020 年 5 月起担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沪银保监复（2020）230 号”）及首席风险官。

全益焕先生 2003 年毕业于韩国建国大学，获得文学学士和工商管理学士学位。全益焕先生于 2003 年加入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历任车险理赔管理、经营革新、财务经营、企划管理等部门管理职务，其中 2011 年至 2013 年在中国开展业务研修。2019 年 10 月全益焕先生调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担任经营支援中心总经理、财务部负责人一职。2020 年 5 月起担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和首席风险官。

全益焕先生全面负责公司的财务管理工作，并履行首席风险官职责。包括会计核算和编制财务报告，建立和维护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体系，负责财务会计信息的真实性；负责或者参与风险管理和偿付能力管理；参与战略规划等重大经营管理活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有关监管规定，审核、签署对外披露的有关数据和报告；负责财务管理，包括预算管理、成本控制、资金调度、收益分配、经营绩效评估等。

副总经理：

姬凯，男，1970 年出生，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3 月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国际（2011）1051 号”。2013 年 6 月至 2018 年 4 月担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法规（2013）564 号”。2014 年 4 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起兼任本公司青岛分公司总经理。姬凯先生大学本科学历，2004 年获南开大学金融学硕士学位。姬凯先生于 2001 年加入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并于 2005 年转入“分改子”后的三星火灾海上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姬凯先生曾历任本公司核保经理、核保高级经理、营业总监、北京分公司总经理等管理职务。姬凯先生的职责是分管团险事业中心及青岛分公司工作。

副总经理、总精算师：

井维峰，男，1973 年生，自 2012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精算责任人一职，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产险（2012）110 号”。2013 年 11 月起同时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3）383 号”。2014 年 2 月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担任本公司总精算师，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国际（2014）135 号”，2015 年 4 月起担任本公司首席风险官。2016 年 3 月 1 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6 月起担任中旅金融控股（深圳）保险部总经理。2017 年 9 月回到公司，自 2017 年 12 月起重新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371 号”），2018 年 1 月起担任总精算师（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465 号”）。2017 年 12 月至 2020 年 5 月担任本公司首席风险官。

井维峰先生 2000 年毕业于吉林大学，获材料加工工程博士学位。2005 年 3 月获得原中国保监会授予的准精算师（ACCA）资格，2012 年 3 月获得原中国保监会授予的精算师（FCAA）资格。

井维峰先生分管公司车险事业中心及两核产品中心，并履行总精算师职责。职责包括：全面负责车险业务管理；分析、研究经验数据，参与制定保险产品开发策略，拟定保险产品费率，审核保险产品材料；负责或者参与偿付能力管理；参与制定业务营运规则和手续费、佣金等中介服务费用给付制度等。

副总经理：

徐南海，女，1976 年出生，2016 年 7 月起担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656 号”。2015 年 11 月至 2018 年 2 月兼任北京分公司总经理。2019 年 1 月 24 日起担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徐南海女士 1998 年毕业于天津市南开大学保险专业，2002 年加入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历任核保部经理、再保部高级经理、核保部总监等管理职务，201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3）383 号”，其中 2015 年 4 月至 12 月担任监事会主席。

徐南海女士分管公司两核产品中心管理工作。职责包括：企业核保管理、企业理赔管理、非车险业务产品开发、再保险业务管理等。担任该职务以来，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完善公司运营管理，确保公司业务稳定发展。

总经理助理：

毛巍峰，男，1979 年生，2019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沪银保监复〔2019〕810 号”。

毛巍峰先生 2004 年毕业于复旦大学，获得计算机网络专业学士学位。毛巍峰先生于 2009 年 5 月加入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曾历任企划部经理、车险理赔部高级经理、消费者权益中心总监等职务。毛巍峰先生分管消费者权益保护和车险理赔相关工作，其职责包括：保护消费者权益，管理客户投诉、客户服务、进行内部检视；车险核损及理赔管理；团意险核损及理赔管理；车险报案管理等。

总经理助理：

邹捷，女，1977 年生，2021 年 9 月起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沪银保监复〔2021〕689 号”。

邹捷女士 2000 年毕业于上海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邹捷女士于 2013 年 9 月加入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曾历任财务部高级经理、总监、高级总监等职务。

邹捷女士的职责是组织公司财务工作。

董事会秘书：

黄慧霞，女，1978 年生，2010 年 9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国际〔2010〕1118 号”，现兼任法律责任人、法务部总监。

黄慧霞女士 2000 年毕业于复旦大学韩国语专业，并于 2003 年 8 月完成韩国首尔国立大学国际关系专业硕士研究生课程。黄慧霞女士于 2005 年加入三星火灾海上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曾历任理赔高级主管、理赔经理、合规部经理、合规部总监等管理职务。

黄慧霞女士分管董事会办公室及法务部相关工作，包括筹备董事会会议；协助股东、董事行使权利、履行职责；负责公司对外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全面负责法务部等工作。

合规负责人：

牟毅磊，男，1982 年生，2020 年 1 月起担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沪银保监复〔2019〕1088 号”。

牟毅磊先生 2005 年毕业于上海水产大学，获得行政管理专业学士学位。牟毅磊先生于 2014 年 11 月加入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曾历任车险核保及服务管理室主任、车险核保部高级经理、车险核保部总经理等职务。

牟毅磊先生全面负责公司合规及办公室管理等工作，其职责包括：制定落实合规政策、合规审核、组织实施反洗钱工作、声誉风险管理、公司监管收发文管理等。

审计责任人：

陈玮坤，男，1983 年出生，2018 年 5 月起担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331 号”。

陈玮坤先生 2005 年毕业于同济大学交通运输专业，2016 年获浙江大学工程硕士学位。

陈玮坤先生的职责是全面负责公司的审计相关业务。

（九）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 薪酬制度

本公司按照监管机构对薪酬管理的要求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完备的薪酬管理制度。为吸引和保留高素质员工并贯彻公司的报酬宗旨，公司根据每一个职位所要求的知识技能、经历及教育等情况，向员工支付有竞争力的薪酬。工作表现是决定薪酬水平与加薪的基本因素。同时，进一步健全激励约束机制，规范公司薪酬管理行为，发挥薪酬在风险管理中的作用，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22 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职期间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总额为 0.12 亿元（包括基本工资、绩效薪酬、津补贴等）。其中，2 名非执行董事本公司不发放薪酬。

（十）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本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已经按照银保监会《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8 年第 2 号）的要求在公司官网披露，详情请查询本公司官网：

<https://www.samsunganycar.com/cn/gkxxpl/jbxxpl/gszlgy/index.shtml>

（十一）银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公司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建立了包括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管理层在内的“三会一层”治理架构。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遵循依法依规、专业高效的原则规范运作，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下，具体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切实推进股东会、董事会的决议落实。公司治理机制能够有效运行。

（十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详见附件：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六、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原保险保费收入居前 5 位的商业保险险种经营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险种名称	保险金额	保费收入	赔款支出	准备金	承保利润
1	企业财产保险	43,266,802.65	40,125.63	1,756.23	-1,045.62	7,280.72
2	商业车辆保险	13,268,232.46	18,680.98	10,293.83	927.20	928.68
3	责任保险	420,565.84	7,212.58	1,470.11	663.69	-40.36
4	短期意健险	4,321,809.99	5,506.79	2,873.99	400.43	-417.14
5	货物运输保险	28,791,518.60	3,895.80	814.89	1,189.35	-705.15

备注：1. 保险金额、保费收入金额均为原保险业务，不含分入业务。
2. 赔款支出包括分保赔付支出及摊回赔付支出。
3. 准备金数据包括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数据。
4. 承保利润为综合承保利润，包含分入业务。

七、偿付能力信息

(一) 偿付能力状况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偿付能力状况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2022 年	2021 年
实际资本	302,766	98,731
最低资本	<u>57,233</u>	<u>43,429</u>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u>524%</u>	<u>227%</u>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u>529%</u>	<u>227%</u>

(二) 相比报告前一年度偿付能力充足率的变化及其原因

2022 年, 公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529%, 相较于上年末增加了 302%, 偿付能力大幅提升, 其中:

1、实际资本方面:
本年度认可资产为 46.23 亿元, 认可负债为 15.95 亿元, 实际资本为 30.28 亿元, 实际资本相较上年度增加 20.40 亿元, 其中主要原因本年度完成增资后, 19.51 亿元增资款在本年度确认计入了所有者权益。

2、最低资本方面
本年度最低资本为 5.72 亿元, 较上年度增加 1.38 亿元, 其中, 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减少 879.53 万元,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减少 1.62 万元,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增加 1.45 亿元。其中: 保险风险方面, 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较上年度减少 1,008.39 万元, 巨灾风险最低资本较上年度增加 141.21 万元, 故保险风险最低资本较上年度有所减少。市场风险方面, 本年度赎回全部货币基金, 故公司面临的仅为汇率风险, 本年度汇率风险最低资本增加 78.11 万元, 对整体最低资本影响较小。信用风险方面, 公司面临的为交易对手违约风险, 主要风险暴露分布在再保分出业务资产和银行存款。受本年度再保分出业务影响, 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较上年度增加 1.45 亿元。公司高度重视信用风险, 通过加强应收再保款项结算进度、加速赔案处理时效、一定程度上减少境外分出等方法将信用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内。

综上, 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较上季有大幅提升, 充分满足监管要求, 整体风险可控。

八、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3.55 亿元，包括保险业务类和服务类关联交易，未发生资金运用类以及利益转移类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在公平原则下合理进行的市场化行为，交易价格公允，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股东及消费者利益。

九、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本公司高度重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积极贯彻并落实各项要求，建立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全面深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一）重要政策

公司将消费者权益保护融入日常经营的各个环节，具体落实到公司治理、机制与运行、操作与服务、宣传与教育以及纠纷化解等方面，通过细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要求，营造严谨的消保文化氛围，构建全面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体系，深化消费者权益保护理念建设，加速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贯彻落实。2022 年公司新建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两项，修订制度十五项，在增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决策的同时，细化报告、内控、审查、考核、信息披露等工作细节，明确了投诉纠纷处理、金融宣教、销售可回溯以及突发事件应对等责任要求，成为各部门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评价的重要依据。

（二）重要举措

2022 年公司以数据为依托开展客户咨诉综合治理，通过系统改造，建立标准化、格式化数据模块，打造移动处理系统，缩短客户咨诉处理时效；

同时运用源头治理、防治结合的方式持续推动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实践，秉持以“治”促“防”的原则敦促各相关部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落实到位，通过各种措施，2022 年客户咨诉总量较上年同比减少 2.2%；

上海地区疫情期间，公司主动履行行业使命，通过微信、官网推出针对新冠病毒取消保单条款中关于“疾病等待期”、“覆盖药品以及诊疗费自付自费”、“定点医院或医院级别”等限制条件，延长患者处方用药量（14 天延长至 3 个月），降低客户前往医院频度，减少感染风险；车险方面对于受疫情影响无法在保单期限内使用的增值服务时效进行延长，保障消费者权益不受影响。

消保部牵头各业务部门主动制定现场、居家工作方案，为妥善应对后疫情车辆大规模进线要求搭电、施救等情况，消保部逐一与各相关部门沟通后疫情应对策略，提前制定沟通话术、应急预案等，并将具体工作要求、方式、措施对应到各部门；

其间两次采用“消保提示函”方式向相关部门宣导消费者保障要求，制定《客户诉求记录》、《标准应答》、《长期停放机动车辆施救搭电应对》方案进行推广，同时通过公众号发布《长期停放车辆小知识》、《车辆停放不开不续保还能省笔钱的想法很危险》等车辆养护知识，向消费者宣导养护、及时续保等正确操作方式；

后疫情首日实现客服部有效应对日增 200%进线量，第三方救援 2.3%时效咨询无投诉。

（三）重要事项

2022 年开展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检视”工作中，重点对客服、理赔以及合作第三方机构进行审查，在重点开展的“第三方合作机构”审查中，采取总部直查加分公司抽查的方式第三方日常运营中的消保情况进行排摸，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偏整改，对不符合要求的门店、机构按合同约定进行下架退出；

消保部积极与各部门建立横向联动机制，与法务部建立“消保审阅单”横向联动，对所有第三方机构的合作必须通过消保部审阅后方能进行合同盖章，与业务部门合作建立“合同必须项”，在合同中增加消保义务、责任等方式加强第三方机构消保工作的管理。

（四）重要事件

为保障金融消费者各项权益的落实，2022 年消保部组织开展产品及服务内容审查，主动介入公司新增产品/服务的设计开发、费率厘定、条款拟定、合同审阅等，并提出相关要求。

通过事前介入产品开发、条款拟定，事中参与到产品宣传、合同审阅、第三方管理以及事后参与到咨询/投诉协调、业务品质检视等工作，全年共计审查产品及服务 177 项（产品：126/服务：51 项），其中针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建议 31 条（涵盖产品用词建议、消保义务、惩戒内容等），被相关业务部门接受。

“3·15”、“金融月”、“新市民”期间，公司结合业务特点以及消费者情况，因地制宜地开展活动，通过线上线下的模式宣传消费者权益保护、通过“风险提示”、“以案说法”、“干货百科”等推广消费者权益保护，拉近与客户的距离。

（五） 整体投诉情况

2022 年我公司累计收到监管投诉 37 件，较上年增加 16 件，具体情况如下：

按投诉类别区分：销售类 2022 年 7 件，较上年持平；理赔类 2022 年 21 件，较上年增加 9 件；增值服务类 2022 年 9 件，较上年增加 7 件。

按投诉地区区分：上海地区 2022 年 32 件，较上年增加 18 件；北京地区 2022 年 2 件，较上年减少 4 件；江苏地区 2022 年 2 件，较上年增加 1 件；青岛地区 2022 年 1 件，较上年增加 1 件；天津地区、深圳地区、陕西地区 2022 年未发生投诉。

按投诉业务类别区分：37 件投诉均为车险投诉，其中销售类投诉由于要求交强险退保、过期保单退保等情况导致；理赔类投诉由于定损金额、拒赔等情况导致；服务类主要由于上海地区 6 月以后商业险、增值服务延期导致。

十、重大事项信息

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获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批准（沪银保监复〔2022〕352 号），注册资本金从 324,000,000 元人民币变更为 875,675,676 元人民币。

十一、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星财产保险 (中国) 有限公司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沪审字第 2300285 号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76 页的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2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中涵盖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沪审字第 2300285 号

三、其他信息 (续)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沪审字第 2300285 号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沪审字第 2300285 号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水青

中国 上海

张歆

日期: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货币资金	5	2,336,495,103	2,108,043,0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6	-	102,095,176
应收利息		52,704,603	60,140,204
应收保费	7	50,034,274	104,854,509
应收代位追偿款		45,100	47,250
应收分保账款	8	226,175,314	246,388,524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7	277,292,519	297,899,272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7	397,493,270	425,723,315
定期存款	9	1,025,000,000	1,115,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10	180,000,000	70,000,000
固定资产	11	11,300,496	13,047,763
使用权资产	12	17,376,071	14,438,739
无形资产	13	3,583,727	3,625,8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25,904,972	21,130,501
其他资产	15	26,564,319	66,798,533
资产总计		<u>4,629,969,768</u>	<u>4,649,232,702</u>

刊载于第 11 页至第 7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预收保费		31,892,211	26,795,61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5,191,123	4,948,337
应付分保账款		287,918,111	390,030,816
应付职工薪酬	16	18,524,389	19,851,061
应交税费	4(3)	6,204,261	4,953,465
应付赔付款		2,896,279	3,509,946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7	584,584,055	608,554,855
未决赔款准备金	17	607,401,551	620,106,297
租赁负债	18	17,632,270	14,887,446
其他负债	19	32,902,350	1,958,738,654
负债合计		1,595,146,600	3,652,376,487

刊载于第 11 页至第 7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续)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0	875,675,676	324,000,000
资本公积	21	1,405,203,403	6,365,382
盈余公积	22	81,851,742	73,106,416
一般风险准备	23	77,404,121	68,658,795
未分配利润		594,688,226	524,725,6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u>3,034,823,168</u>	<u>996,856,215</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4,629,969,768</u>	<u>4,649,232,702</u>

此财务报表已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日期:

刊载于第 11 页至第 7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营业收入		454,706,881	481,618,245
已赚保费		396,271,492	427,607,786
保险业务收入	25	899,479,386	903,931,864
其中: 分保费收入	25(2)	65,014,970	45,845,584
分出保费	26	(506,571,941)	(488,483,135)
转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364,047	12,159,057
投资收益	27	54,928,941	53,118,519
汇兑收益 / (损失)		110,298	(278,149)
其他业务收入	28	4,588,485	1,912,878
资产处置损失	29	(1,662,106)	(1,143,566)
其他收益	30	469,771	400,777
营业支出		(337,280,968)	(387,917,118)
赔付支出	31	(357,862,227)	(428,775,918)
减: 摊回赔付支出	31(3)	120,011,499	135,956,947
摊回 / (提取) 保险责任准备金	32(1)	12,704,746	(55,669,947)
减: (提取) /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2(2)	(28,230,045)	43,830,663
分保费用	33	(10,414,598)	(10,175,365)
税金及附加	34	(1,124,847)	(1,680,05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5	(14,506,284)	(17,401,548)
业务及管理费	36	(167,279,155)	(162,184,593)
减: 摊回分保费用	37	108,493,740	108,014,581
资产减值转回	38	926,355	168,121
其他业务成本		(152)	-
营业利润		117,425,913	93,701,127

刊载于第 11 页至第 7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营业利润		117,425,913	93,701,127
加: 营业外收入	39(1)	145,874	3,579,397
减: 营业外支出	39(2)	(563,619)	(239,054)
利润总额		117,008,168	97,041,470
减: 所得税费用	40	(29,554,912)	(24,201,506)
净利润		87,453,256	72,839,964
其中: 持续经营净利润		87,453,256	72,839,964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综合收益总额		87,453,256	72,839,964

刊载于第 11 页至第 7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94,830,061	793,557,9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4,130	5,835,6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34,191	799,393,56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82,728,113)	(340,408,897)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381,145,884)	(244,659,193)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263,498)	(17,220,6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5,130,269)	(105,791,6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144,403)	(35,353,2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5,966)	(34,484,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0,838,133)	(777,918,2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	69,196,058	21,475,366

刊载于第 11 页至第 7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8,852,810	52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606,908	37,415,896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286	610,0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541,004	563,025,9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10,000,000)
新增定期存款和存出资本金支付的			
现金		(345,000,000)	(26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79,548)	(11,166,8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279,548)	(581,166,833)
投资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61,456	(18,140,8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50,513,69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0,513,697	-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57,699)	(14,114,1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57,699)	(14,114,127)
筹资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8,055,998	(14,114,12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0,298	(278,149)

刊载于第 11 页至第 7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2 年</u>	<u>2021 年</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41(2)	2,147,623,810	(11,057,78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88,871,293</u>	<u>199,929,076</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	<u><u>2,336,495,103</u></u>	<u><u>188,871,293</u></u>

刊载于第 11 页至第 7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2022年1月1日余额		324,000,000	6,365,382	73,106,416	68,658,795	524,725,622	996,856,215
1. 综合收益总额		-	-	-	-	87,453,256	87,453,256
2. 所有者投入资本		551,675,676	1,398,838,021	-	-	-	1,950,513,697
- 所有者投入资本							
3. 利润分配		551,675,676	1,398,838,021	-	-	-	1,950,513,697
-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	-	-	8,745,326	8,745,326	(17,490,652)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	8,745,326	-	(8,745,326)	-
上述1至3小计		551,675,676	1,398,838,021	8,745,326	8,745,326	69,962,604	2,037,966,953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875,675,676	1,405,203,403	81,851,742	77,404,121	594,688,226	3,034,823,168

刊载于第 11 页至第 7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2021年1月1日余额		324,000,000	6,365,382	65,822,420	61,374,799	466,453,650	924,016,251
1. 综合收益总额		-	-	-	-	72,839,964	72,839,964
2. 利润分配		-	-	7,283,996	7,283,996	(14,567,992)	-
-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	-	-	7,283,996	-	(7,283,996)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	-	7,283,996	(7,283,996)	-
上述1和2小计		-	-	7,283,996	7,283,996	58,271,972	72,839,964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324,000,000	6,365,382	73,106,416	68,658,795	524,725,622	996,856,215

刊载于第11页至第7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上海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总部位于上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北京、深圳、江苏、青岛、天津和陕西设立了6家分公司。上述分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分支机构,其业务经营和财务会计由本公司统一管理。

2021年5月28日,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该提案提请董事会批准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51,675,676元,全部由新增股东认缴。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24,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币875,675,676元。增资后的股东和持股比例分别为: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37%、深圳市腾讯网域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32%、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11.5%、曼巴特(张家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11.5%、博裕三期(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安徽国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4%。截止至2022年8月10日,上海银保监局关于三星财险变更注册资本作出批复。本公司截止至2022年11月24日工商变更完成,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24,00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875,675,676元。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在上海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保险业务:(一)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等财产保险业务;(二)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三)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本公司经营期限为自2005年4月25日至2035年4月24日止30年。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1) 外币折算

本公司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本公司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3(8)(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公司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折旧率分别为：

	使用寿命	残值率	折旧率
交通运输工具	5 年	10%	18%
电子数据处理设备	5 年	10%	18%
办公及通讯设备	5 年	10%	18%
家具及其他固定资产	5 年	10%	18%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4)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3(8)(b)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8)(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u>摊销年限</u>
软件及系统	5 年

(6)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7) 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实收资本。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购买的货币式基金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之外，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持有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衍生工具属于此类。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b)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c)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8) 资产减值准备

除附注 3(17) 中涉及的资产减值外，其他资产的减值按下述原则处理：

(a)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b) 其他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3(9))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9)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以外,本公司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0)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公司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公司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公司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11) 保险合同的定义

本公司与另一方(投保人)签定保单,可能涉及保险风险或其他风险,或同时涉及该两种风险。保单指本公司与另一方(投保人)达成协议,定明本公司同意在日后发生某些指定但无法预知的事件时,向投保人或其他受益人做出补偿,因而承担重大的保险风险。保单亦可转移其他风险,但保险合同指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保单。非保险合同是指转移其他风险,或其可能转移的是非重大保险风险的保单。

如果本公司与投保人签定的合同使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分别按照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保单初始确认日对签发的保单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

本公司对每一产品或合同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测试结果表明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其中,附加利益指保险人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合同的签发对本公司和交易对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表明此类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12) 保险合同负债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

本公司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预期赔付支出、保单维持费用和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将边际的变动计入各期损益。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在每个财务报告日重新评估。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a)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对所承保的保险业务，为承担未来保险责任而按规定提取的准备金。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按照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贴现值并附加一定的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的方法进行评估。

(b)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及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按最高不超过该保单对该保单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以逐案估计法和案均赔款法确定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折现和风险边际因素,估计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链梯法、Bornhuetter-Ferguson法和预期赔付率法进行评估,以确定合理估计金额。以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折现和风险边际因素,估计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取逐案预估及比率分摊法并考虑折现和风险边际因素估计该项准备金。

(c)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d) 保险合同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保险合同提前解除、取消或到期时,保险合同负债被终止确认。

(13) 非保险合同负债

非保险合同负债按照金融工具进行计量,详见附注3(7)。

(14) 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目前既有分入业务又有分出业务。分入业务即作为再保险接受人与再保险分出人订立再保险合同,根据合同规定的再保险安排,在日常业务运作中对所涉及的本公司保险业务承担分入的保险风险;分出业务即作为再保险分出人与再保险接受人订立再保险合同,根据合同规定的再保险安排,在日常业务运作中对所涉及的本公司保险业务分出其保险风险。

(a) 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

额计入当期损益。

(b) 分出业务

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分保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同时,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c) 再保险合同提前解约

再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公司将转销相关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按照《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年第2号)第十四条规定,从2008年9月11日起财产保险公司的保险保障基金按保费收入的0.8%计提并缴纳。当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公司总资产6%时,可暂停缴纳。

(16) 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以下简称“交通事故救助基金”)

本公司按照《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试行办法》(财政部令第56号)的规定计算交通事故救助基金,并缴入各地方交通事故救助基金特设专户。本公司按照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的保险费的一定比例提取交通事故救助基金。

(17) 所得税

除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8)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公司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19)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且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a) 保险合同收入

保险合同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保费收入金额。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保费收入金额；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公司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1)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主要指：

- (一) 直接或间接地控制其他企业或受其他企业控制，以及同受某一企业控制的两个或多个企业（例如：母公司、子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之间）；
- (二) 合营企业；
- (三) 联营企业；
- (四) 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五) 受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国家控制的企业间不应当仅仅因为彼此同受国家控制而成为关联方，但企业间存有上述（一）至（三）的关系，或根据（五）受同一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时，彼此应视为关联方。

主要投资者个人，指直接或间接控制一个企业10%或以上表决权资本的个人投资者。

(22)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公司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公司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a) 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在合同的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

本公司对原保险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具体步骤如下：

首先，以产品为单位，根据产品特征判断产品是否能够分拆。对于能够分拆的产品将其拆分为保险部分和非保险部分。其次，对于不能进行分拆的产品，判断原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再次，判断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最后，根据原保险保单风险比例判断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

风险比例 = (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 - 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 / 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 × 100%

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险期间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转移重大保险风险。

对于再保险保单，本公司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再保险保单，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风险比例 = (Σ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 发生概率 / 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 100%

如果再保险保单风险比例大于 1%，则确认转移重大保险风险。

(b) 重大精算假设

合理估计所采用的折现率和费用假设根据最新的经验分析以及当前和未来的预期而确定。对于由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等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带来的负债的不确定性，通过风险边际进行反映。

- 折现率

本公司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时，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同时考虑流动性溢价、税收和其他因素的影响，确定折现率假设。

- 首日费用

本公司在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考虑首日费用的影响。首日费用为签发保险合同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包括手续费支出、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再保费用以及支付给以销售代理方式管理的内部员工的手续费和佣金等。

- 边际风险

对于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 本公司通过风险边际进行反映, 并采用行业比例来设置风险边际。非车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及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分别为其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 6.0%和 5.5%。车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及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分别为其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 3.0%和 2.5%。

(c)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 3(3) 和 3(5) 所述,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 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 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 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d)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 其公允价值以估值当天的市场报价为准。市场报价是来自一个能即时及经常地提供来自交易所或经纪报价价格信息的活跃市场, 而该价格信息更代表了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至于其他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估值技术包括折现现金流模型及其他估值模型, 确定其公允价值。

(e) 所得税

确定所得税涉及对某些交易未来税务处理的判断。本公司慎重评估各项交易的税务影响, 并计提相应的所得税。本公司定期根据更新的税收法规重新评估这些交易的税务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按可抵扣税务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暂时性差异时确认, 所以需要管理层判断获得未来应纳税所得额的可能性。本公司持续审阅对递延所得税的判断, 如果预计未来很可能获得能利用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 将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4) 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按照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根据财政部印发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财金 [2007] 23 号) 的有关规定, 按照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并构成本公司股东权益的一部分。

4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与产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税费有增值税等。

税种	计缴标准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税劳务收入的 6% 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的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的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的 2%

(2) 所得税

本公司的法定税率为 25%，本年度按法定税率执行 (2021 年：25%)。

(3) 应交税费

	2022 年	2021 年
应交 / (退) 企业所得税	3,728,970	2,847,847
代收代缴车船税	1,524,117	940,487
应交增值税	336,468	497,991
其他	614,706	667,140
合计	<u>6,204,261</u>	<u>4,953,465</u>

5 货币资金

	2022 年	2021 年
活期存款	<u>2,336,495,103</u>	<u>2,108,043,079</u>

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2 年	2021 年
货币基金	<u>-</u>	<u>102,095,176</u>

7 应收保费

	2022 年	2021 年
应收保费总额	50,539,671	105,913,645
减：坏账准备	(505,397)	(1,059,136)
应收保费净值	50,034,274	104,854,509

(1) 对应收保费总额进行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三个月以内 (含三个月)	48,892,439	96%	(488,925)	48,403,514
三个月至一年 (含一年)	1,308,408	3%	(13,084)	1,295,324
一年以上	338,824	1%	(3,388)	335,436
合计	50,539,671	100%	(505,397)	50,034,27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三个月以内 (含三个月)	105,124,774	99 %	(1,051,248)	104,073,526
三个月至一年 (含一年)	772,649	1%	(7,726)	764,923
一年以上	16,222	0%	(162)	16,060
合计	105,913,645	100%	(1,059,136)	104,854,509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年初余额	(1,059,136)	(412,633)
加：本年计提	-	(897,606)
减：本年转回	553,739	251,103
年末余额	(505,397)	(1,059,136)

8 应收分保账款

	2022 年	2021 年
应收分保账款	228,459,913	248,877,297
减：坏账准备	(2,284,599)	(2,488,773)
应收分保账款净值	226,175,314	246,388,524

(1) 对应收分保账款总额进行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三个月以内 (含三个月)	195,886,104	86%	(1,958,861)	193,927,243
三个月至一年 (含一年)	20,551,885	9%	(205,519)	20,346,366
一年以上	12,021,924	5%	(120,219)	11,901,705
合计	228,459,913	100%	(2,284,599)	226,175,31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三个月以内 (含三个月)	211,476,695	85%	(2,114,767)	209,361,928
三个月至一年 (含一年)	21,216,666	9%	(212,167)	21,004,499
一年以上	16,183,936	6%	(161,839)	16,022,097
合计	248,877,297	100%	(2,488,773)	246,388,524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年初余额	(2,488,773)	(3,389,161)
加：本年转回	204,174	900,388
年末余额	(2,284,599)	(2,488,773)

9 定期存款

	2022 年	2021 年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1,025,000,000	1,115,000,000

定期存款按未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三个月以内 (含三个月)	130,000,000	13%	125,000,000	11%
三个月至一年 (含一年)	165,000,000	16%	190,000,000	17%
一年以上	730,000,000	71%	800,000,000	72%
合计	1,025,000,000	100%	1,115,000,000	100%

10 存出资本保证金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修正) 》第七十九条: “保险公司应当按照其注册资本总额的 20% 提取保证金, 存入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银行, 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债务外, 不得动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存出资本保证金明细如下:

银行	存款期限	币种	2022 年
工商银行	20200227 - 20230227	人民币	10,000,000
工商银行	20220729 - 20250729	人民币	10,000,000
工商银行	20221008 - 20251008	人民币	20,000,000
招商银行	20220729 - 20250729	人民币	30,000,000
平安银行	20220920 - 20250920	人民币	110,000,000
合计			180,000,000

于2021年12月31日, 本公司存出资本保证金明细如下:

银行	存款期限	币种	2021 年
工商银行	20200227 - 20230227	人民币	10,000,000
交通银行	20191010 - 20221010	人民币	20,000,000
工商银行	20190729 - 20220729	人民币	40,000,000
合计			70,000,000

于2022年12月31日, 本公司存出资本保证金总额为2022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20.6% (2021年: 21.6%)。

11 固定资产

	电子数据 处理设备	交通运输工具	办公及通讯设备	家具及 其他固定资产	合计
成本					
2021年1月1日余额	45,154,555	3,453,563	1,930,585	970,440	51,509,143
本年增加	698,401	589,653	-	41,033	1,329,087
本年减少	(11,148,154)	(1,323,673)	(1,196,168)	(35,562)	(13,703,557)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34,704,802	2,719,543	734,417	975,911	39,134,673
本年增加	2,902,920	-	314,545	103,164	3,320,629
本年减少	(14,300,154)	-	(132,186)	(257,496)	(14,689,836)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3,307,568	2,719,543	916,776	821,579	27,765,466
减: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余额	(30,073,019)	(2,016,487)	(1,717,318)	(734,501)	(34,541,325)
本年计提折旧	(3,095,855)	(366,868)	(16,946)	(65,459)	(3,545,128)
折旧冲销	9,991,463	897,913	1,096,844	13,323	11,999,543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3,177,411)	(1,485,442)	(637,420)	(786,637)	(26,086,910)
本年计提折旧	(2,931,290)	(348,724)	(13,497)	(30,881)	(3,324,392)
折旧冲销	12,612,360	-	118,856	215,116	12,946,332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3,496,341)	(1,834,166)	(532,061)	(602,402)	(16,464,970)
账面价值					
2022年12月31日	9,811,227	885,377	384,715	219,177	11,300,496
2021年12月31日	11,527,391	1,234,101	96,997	189,274	13,047,763

于2022年12月31日, 本公司已提足折旧但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10,842,941.85元(2021年: 人民币21,031,932.05元)。

12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账面原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40,148,184	1,166,683	41,314,867
本年增加	5,686,393	1,101,963	6,788,356
本年减少	(5,187,174)	(491,170)	(5,678,344)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40,647,403	1,777,476	42,424,879
本年增加	15,561,588	589,442	16,151,030
本年减少	(27,379,803)	(487,717)	(27,867,520)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8,829,188	1,879,201	30,708,389
减: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余额	(19,322,745)	(686,570)	(20,009,315)
本年增加	(13,032,535)	(622,634)	(13,655,169)
本年减少	5,187,174	491,170	5,678,344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7,168,106)	(818,034)	(27,986,140)
本年增加	(11,626,606)	(638,585)	(12,265,191)
本年减少	26,431,296	487,717	26,919,013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2,363,416)	(968,902)	(13,332,318)
账面价值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6,465,772	910,299	17,376,071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3,479,297	959,442	14,438,739

于2022年12月31日, 本公司认为无需对使用权资产计提减值备(2021年: 无)。

13 无形资产

	软件及系统
成本	
2021年1月1日余额	46,298,846
本年增加	2,556,529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48,855,375
本年增加	958,919
本年减少	(415,933)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49,398,361
减：累计摊销	
2021年1月1日余额	(44,624,919)
本年计提	(604,619)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45,229,538)
本年计提	(1,001,029)
本年减少	415,933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45,814,634)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3,583,727
年初余额	3,625,837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2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年末余额
保险责任准备金	18,753,271	5,683,809	24,437,080
无形资产	1,379,327	(594,541)	784,786
坏账准备	997,903	(257,821)	740,082
其他	-	(56,976)	(56,976)
合计	21,130,501	4,774,471	25,904,972

	2021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年末余额
保险责任准备金	14,711,375	4,041,896	18,753,271
无形资产	2,225,073	(845,746)	1,379,327
坏账准备	1,102,709	(104,806)	997,903
合计	18,039,157	3,091,344	21,130,501

15 其他资产

	注	2022 年	2021 年
其他应收款	(1)	16,862,793	43,926,556
预付赔款		4,563,485	4,324,883
待摊费用		2,019,010	3,875,415
待抵扣进项税		1,562,868	12,621,899
长期待摊费用		1,556,163	2,049,780
合计		26,564,319	66,798,533

(1) 其他应收款

	<u>2022 年</u>	<u>2021 年</u>
暂估进项税	3,585,435	22,299,697
保证金及押金	5,531,922	6,009,673
应收共保款项	1,026,648	3,373,521
其他	6,889,119	12,687,368
小计	17,033,124	44,370,259
减：坏账准备	(170,331)	(443,703)
合计	<u>16,862,793</u>	<u>43,926,556</u>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u>2022 年</u>	<u>2021 年</u>
年初余额	(443,703)	(609,042)
本年转回	168,442	165,339
本年核销	104,930	-
年末余额	<u>(170,331)</u>	<u>(443,703)</u>

16 应付职工薪酬

	注	<u>2022 年</u>	<u>2021 年</u>
短期薪酬	(1)	18,524,389	19,851,061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	-
合计		<u>18,524,389</u>	<u>19,851,061</u>

(1) 短期薪酬

	2022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22年12月 31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041,534	103,167,055	(104,571,243)	17,637,346
职工福利费	-	6,238,056	(6,238,056)	-
社会保险费	421,976	5,100,422	(5,043,207)	479,191
- 医疗保险费	384,964	4,571,634	(4,517,995)	438,603
- 工伤保险费	171	100,392	(100,448)	115
- 生育保险费	36,841	428,396	(424,764)	40,473
住房公积金	332,739	4,875,543	(4,847,010)	361,27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812	171,153	(179,385)	46,580
合计	19,851,061	119,552,229	(120,878,901)	18,524,389

	2021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21年12月 31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281,457	80,133,359	(80,373,282)	19,041,534
职工福利费	150,000	6,233,630	(6,383,630)	-
社会保险费	431,008	4,914,691	(4,923,723)	421,976
- 医疗保险费	391,657	4,336,595	(4,343,288)	384,964
- 工伤保险费	3	82,794	(82,626)	171
- 生育保险费	39,348	495,302	(497,809)	36,841
住房公积金	353,612	4,512,945	(4,533,818)	332,73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531	437,749	(420,468)	54,812
合计	20,253,608	96,232,374	(96,634,921)	19,851,061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022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22年12月 31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10,168,101	(10,168,101)	-
失业保险费	-	321,323	(321,323)	-
合计	-	10,489,424	(10,489,424)	-

	2021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21年12月 31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2,235	8,918,755	(8,920,990)	-
失业保险费	33	235,749	(235,782)	-
合计	2,268	9,154,504	(9,156,772)	-

17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列示如下:

	2022 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月31日
			赔付款项	其他	小计	
再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08,554,855	507,218,394	-	(531,189,194)	(531,189,194)	584,584,055
未决赔款准备金	620,106,297	164,784,119	(177,488,865)	-	(177,488,865)	607,401,551
	<u>1,228,661,152</u>	<u>672,002,513</u>	<u>(177,488,865)</u>	<u>(531,189,194)</u>	<u>(708,678,059)</u>	<u>1,191,985,606</u>
应收分保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97,899,272	227,990,225	-	(248,596,978)	(248,596,978)	277,292,519
未决赔款准备金	425,723,315	47,942,334	(76,172,379)	-	(76,172,379)	397,493,270
	<u>723,622,587</u>	<u>275,932,559</u>	<u>(76,172,379)</u>	<u>(248,596,978)</u>	<u>(324,769,357)</u>	<u>674,785,789</u>
再保后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10,655,583	279,228,169	-	(282,592,216)	(282,592,216)	307,291,536
未决赔款准备金	194,382,982	116,841,785	(101,316,486)	-	(101,316,486)	209,908,281
	<u>505,038,565</u>	<u>396,069,954</u>	<u>(101,316,486)</u>	<u>(282,592,216)</u>	<u>(383,908,702)</u>	<u>517,199,817</u>
2021 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月31日
			赔付款项	其他	小计	
再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78,395,202	493,829,927	-	(563,670,274)	(563,670,274)	608,554,855
未决赔款准备金	564,436,350	255,673,324	(200,003,377)	-	(200,003,377)	620,106,297
	<u>1,242,831,552</u>	<u>749,503,251</u>	<u>(200,003,377)</u>	<u>(563,670,274)</u>	<u>(763,673,651)</u>	<u>1,228,661,152</u>
应收分保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55,580,562	222,884,821	-	(280,566,111)	(280,566,111)	297,899,272
未决赔款准备金	381,892,652	136,064,684	(92,234,021)	-	(92,234,021)	425,723,315
	<u>737,473,214</u>	<u>358,949,505</u>	<u>(92,234,021)</u>	<u>(280,566,111)</u>	<u>(372,800,132)</u>	<u>723,622,587</u>
再保后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22,814,640	270,945,106	-	(283,104,163)	(283,104,163)	310,655,583
未决赔款准备金	182,543,698	119,608,640	(107,769,356)	-	(107,769,356)	194,382,982
	<u>505,358,338</u>	<u>390,553,746</u>	<u>(107,769,356)</u>	<u>(283,104,163)</u>	<u>(390,873,519)</u>	<u>505,038,565</u>

(2) 保险合同准备金按未到期期限列示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再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28,059,632	56,524,423	584,584,055	516,990,524	91,564,331	608,554,855
未决赔款准备金	274,600,829	332,800,722	607,401,551	279,120,415	340,985,882	620,106,297
	<u>802,660,461</u>	<u>389,325,145</u>	<u>1,191,985,606</u>	<u>796,110,939</u>	<u>432,550,213</u>	<u>1,228,661,152</u>
应收分保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40,318,192	36,974,327	277,292,519	237,590,881	60,308,391	297,899,272
未决赔款准备金	137,708,847	259,784,423	397,493,270	155,314,162	270,409,153	425,723,315
	<u>378,027,039</u>	<u>296,758,750</u>	<u>674,785,789</u>	<u>392,905,043</u>	<u>330,717,544</u>	<u>723,622,587</u>
再保后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87,741,441	19,550,095	307,291,536	279,399,643	31,255,940	310,655,583
未决赔款准备金	136,891,981	73,016,300	209,908,281	123,806,253	70,576,729	194,382,982
	<u>424,633,422</u>	<u>92,566,395</u>	<u>517,199,817</u>	<u>403,205,896</u>	<u>101,832,669</u>	<u>505,038,565</u>

(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险种划分如下:

再保前	2022 年	2021 年
企业财产险	277,022,045	263,569,530
商车险	113,063,148	106,244,078
工程险	71,265,250	114,031,830
交强险	52,004,203	50,400,918
责任险	34,733,194	27,896,798
短期健康险	21,945,433	21,669,463
货物运输险	6,116,405	7,655,477
短期意外险	5,084,108	5,373,468
其他险	2,691,955	10,949,744
保证保险	<u>658,314</u>	<u>763,549</u>
合计	<u>584,584,055</u>	<u>608,554,855</u>

<u>应收分保准备金</u>	<u>2022 年</u>	<u>2021 年</u>
企业财产险	206,548,335	197,293,241
工程险	46,933,400	75,577,406
责任险	18,576,596	15,135,493
短期健康险	2,105,404	2,065,820
其他险	1,646,631	6,005,284
货物运输险	968,832	1,262,597
短期意外险	387,291	413,432
保证保险	126,030	145,999
合计	277,292,519	297,899,272

(4) 未决赔款准备金明细及按险种划分如下:

<u>再保前</u>	<u>2022 年</u>	<u>2021 年</u>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16,883,437	214,747,256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70,259,211	386,585,037
理赔费用准备金	20,258,903	18,774,004
合计	607,401,551	620,106,297

<u>再保前</u>	<u>2022 年</u>	<u>2021 年</u>
工程险	363,270,150	386,503,753
企业财产险	81,211,348	98,906,193
交强险	46,456,449	37,803,152
货物运输险	36,047,375	20,553,972
商用车险	34,903,265	32,450,361
责任险	26,483,369	17,839,265
短期健康险	10,192,317	3,883,628
其他险	4,290,688	15,897,727
短期意外险	4,151,612	5,859,185
保证保险	360,146	374,419
船舶保险	34,832	34,642
合计	607,401,551	620,106,297

<u>应收分保准备金</u>	<u>2022 年</u>	<u>2021 年</u>
应收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21,381,837	124,319,107
应收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76,111,433	301,404,208
合计	397,493,270	425,723,315

<u>应收分保准备金</u>	<u>2022 年</u>	<u>2021 年</u>
工程险	315,813,484	341,382,780
企业财产险	54,658,184	57,699,439
责任险	16,511,424	11,173,600
货物运输险	5,421,016	3,066,384
其他险	3,000,517	10,878,362
短期健康险	1,370,940	482,740
短期意外险	594,351	912,579
保证保险	91,786	95,863
船舶保险	31,568	31,568
合计	397,493,270	425,723,315

18 租赁负债

	<u>2022 年</u>	<u>2021 年</u>
长期租赁负债	(16,365,145)	(9,050,01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67,125)	(5,837,431)
合计	(17,632,270)	(14,887,446)

	<u>2022 年</u>	<u>2021 年</u>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2,020,553	2,450,453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	-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2,457,699	14,114,127

19 其他负债

	注	2022 年	2021 年
预提费用		10,870,043	10,862,653
应付共保款项		5,013,611	5,518,225
应付供应商款项		4,403,045	1,569,324
应退保费		1,643,510	3,016,930
保险保障基金		1,527,499	1,536,079
预收再保摊回赔款		955,459	10,426,969
预收投资款	(1)	-	1,900,836,019
其他		8,489,183	24,972,455
合计		32,902,350	1,958,738,654

(1) 预收投资款

2021 年 6 月 4 日本公司收到深圳市腾讯网域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曼巴特(张家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博裕三期(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徽国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缴纳的拟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900,836,019 元,存于本公司资本金临时专户中。截止至 2022 年 8 月 10 日,上海银保监局关于三星财险变更注册资本作出批复。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本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24,00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875,675,676 元。

20 实收资本

本公司于12月31日的实收资本结构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金额 人民币	%	金额 人民币	%
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	324,000,000	37%	324,000,000	100%
深圳市腾讯网域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	280,216,216	32%	-	-
曼巴特(张家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702,703	11.5%	-	-
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100,702,703	11.5%	-	-
博裕三期(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27,027	4%	-	-
安徽国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5,027,027	4%	-	-
合计	875,675,676	100%	324,000,000	100%

上述实收资本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验证,并于2021年6月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报告号:毕马威沪验字第2100029号)。

21 资本公积

	2022 年 1 月			2022 年 12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31 日余额
资本溢价	6,365,382	1,398,838,021	-	1,405,203,403

	2021 年 1 月			2021 年 12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31 日余额
资本溢价	6,365,382	-	-	6,365,382

22 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年初余额		73,106,416	65,822,420
利润分配	24(1)	<u>8,745,326</u>	<u>7,283,996</u>
年末余额		<u>81,851,742</u>	<u>73,106,416</u>

23 一般风险准备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年初余额		68,658,795	61,374,799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2)	<u>8,745,326</u>	<u>7,283,996</u>
年末余额		<u>77,404,121</u>	<u>68,658,795</u>

24 利润分配

	注	2022 年	2021 年
提取盈余公积	(1)	8,745,326	7,283,996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	<u>8,745,326</u>	<u>7,283,996</u>
		<u>17,490,652</u>	<u>14,567,992</u>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2022 年度法定盈余公积计人民币 8,745,326 元 (2021 年：人民币 7,283,996 元)。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印发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财金 [2007] 23 号) 的有关规定，于 2022 年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计人民币 8,745,326 元，并构成本公司股东权益的一部分 (2021 年：人民币 7,283,996)。

25 保险业务收入

	注	2022 年	2021 年
直接保费收入	(1)	834,464,416	858,086,280
分入保费收入	(2)	65,014,970	45,845,584
合计		899,479,386	903,931,864

(1) 直接保险业务收入

(a) 按险种划分:

	2022 年	2021 年
企财险	401,256,255	393,784,173
商业车险	186,809,827	209,241,196
责任险	72,125,792	45,022,897
交强险	70,334,589	69,347,276
意健险	55,067,839	53,541,193
货运险	38,957,973	49,113,536
工程险	8,068,904	4,859,588
保证险	1,843,237	1,992,741
其他保险	-	31,183,680
合计	834,464,416	858,086,280

(b) 按销售方式划分:

	2022 年	2021 年
员工直销	708,265,414	724,650,723
兼业 / 专业代理机构	97,301,416	112,771,953
保险经纪公司	28,897,586	20,663,604
合计	834,464,416	858,086,280

(2) 分入保险业务收入

	<u>2022 年</u>	<u>2021 年</u>
企财险	43,216,452	20,234,387
工程险	14,928,893	20,200,790
货运险	2,933,562	2,440,982
责任险	1,418,059	659,882
保证险	136,011	144,107
意健险	9,030	10,178
其他保险	2,372,963	2,155,258
合计	<u>65,014,970</u>	<u>45,845,584</u>

26 分出保费

按险种划分分出保费：

	<u>2022 年</u>	<u>2021 年</u>
企财险	415,328,281	390,109,934
责任险	49,479,610	30,030,578
工程险	20,814,301	19,616,392
货运险	10,476,183	16,533,694
意健险	8,259,521	7,972,694
保证险	552,971	597,822
其他保险	1,661,074	23,622,021
合计	<u>506,571,941</u>	<u>488,483,135</u>

27 投资收益

	<u>2022 年</u>	<u>2021 年</u>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49,755,666	47,570,936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收入	3,415,642	2,576,292
货币基金投资收益	1,757,633	2,971,291
合计	<u>54,928,941</u>	<u>53,118,519</u>

28 其他业务收入

	<u>2022 年</u>	<u>2021 年</u>
活期存款的利息收入	<u>4,588,485</u>	<u>1,912,878</u>

29 资产处置损失

	<u>2022 年</u>	<u>2021 年</u>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u>1,662,106</u>	<u>1,143,566</u>

30 其他收益

	<u>2022 年</u>	<u>2021 年</u>
政府补助	274,612	69,869
“三代”手续费返还	195,159	330,908
合计	<u>469,771</u>	<u>400,777</u>

31 赔付支出

(1) 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分析如下:

	<u>2022 年</u>	<u>2021 年</u>
原保险合同	281,877,994	341,906,128
再保险合同	<u>75,984,233</u>	<u>86,869,790</u>
合计	<u><u>357,862,227</u></u>	<u><u>428,775,918</u></u>

(2) 赔付支出按险种分析如下:

	<u>2022 年</u>			<u>2021 年</u>		
	<u>直接赔款</u>	<u>分入 业务赔款</u>	<u>合计</u>	<u>直接赔款</u>	<u>分入 业务赔款</u>	<u>合计</u>
商业车险	102,938,234	-	102,938,234	144,603,461	-	144,603,461
交强险	46,947,022	-	46,947,022	60,912,176	-	60,912,176
责任险	44,231,086	5,731	44,236,817	4,699,186	78,991	4,778,177
企财险	30,668,540	2,964,121	33,632,661	47,251,272	4,961,976	52,213,248
意健险	32,316,898	3,721	32,320,619	31,442,645	9,374	31,452,019
货运险	6,462,010	2,589,838	9,051,848	8,477,691	112,070	8,589,761
工程险	5,586	70,135,281	70,140,867	9,265	79,864,746	79,874,011
其他保险	<u>18,308,618</u>	<u>285,541</u>	<u>18,594,159</u>	<u>44,510,432</u>	<u>1,842,633</u>	<u>46,353,065</u>
合计	<u><u>281,877,994</u></u>	<u><u>75,984,233</u></u>	<u><u>357,862,227</u></u>	<u><u>341,906,128</u></u>	<u><u>86,869,790</u></u>	<u><u>428,775,918</u></u>

(3) 摊回赔付支出按险种分析如下:

	<u>2022 年</u>	<u>2021 年</u>
工程险	57,217,781	65,314,740
责任险	29,535,766	2,369,538
企财险	16,070,313	31,724,248
意健险	3,580,766	4,031,329
货运险	902,900	677,818
其他保险	<u>12,703,973</u>	<u>31,839,274</u>
合计	<u><u>120,011,499</u></u>	<u><u>135,956,947</u></u>

32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摊回)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按构成内容分析如下:

	<u>2022 年</u>	<u>2021 年</u>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136,181	(5,878,184)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6,325,827)	59,759,716
理赔费用准备金	1,484,900	1,788,415
合计	<u>(12,704,746)</u>	<u>55,669,947</u>

(2) (提取) /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构成内容分析如下:

	<u>2022 年</u>	<u>2021 年</u>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937,270)	1,202,942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5,292,775)	42,627,721
理赔费用准备金	-	-
合计	<u>(28,230,045)</u>	<u>43,830,663</u>

33 分保费用

分保费用按险种分析如下:

	<u>2022 年</u>	<u>2021 年</u>
企财险	5,718,337	4,126,765
工程险	3,448,565	5,034,722
货运险	838,720	738,071
责任险	166,498	79,705
保证险	25,752	27,022
意健险	3,159	3,563
其他险	213,567	165,517
合计	<u>10,414,598</u>	<u>10,175,365</u>

34 税金及附加

	<u>2022 年</u>	<u>2021 年</u>
印花税	1,010,696	1,489,8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844	65,252
教育费附加	12,746	46,610
其他	83,561	78,370
合计	<u>1,124,847</u>	<u>1,680,059</u>

3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公司支付给受其委托代理保险业务的保险中介代理机构的手续费及佣金，按险种分类列示如下：

	<u>2022 年</u>	<u>2021 年</u>
商业车险	9,292,920	12,284,689
货运险	1,477,367	1,489,569
企财险	1,150,030	1,176,014
意健险	1,117,359	1,058,670
交强险	880,741	766,267
责任险	569,865	594,056
其他险	18,002	32,283
合计	<u>14,506,284</u>	<u>17,401,548</u>

36 业务及管理费

	<u>2022 年</u>	<u>2021 年</u>
工资及福利费	73,331,063	70,786,187
社会统筹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17,757,184	15,469,511
服务费	13,958,990	14,512,662
折旧及摊销	13,568,603	14,272,525
电子设备运转费	10,414,230	11,561,480
保险保障基金	6,394,865	5,981,338
广告及宣传费	5,861,126	7,339,396
公杂费	4,704,126	4,252,517
业务招待费	4,539,189	3,358,544
咨询审计费	4,106,040	1,686,582
研发费用	2,641,509	-
租赁费及物业费	2,626,225	3,358,118
同业工会会费	2,431,631	1,683,602
邮电费	1,071,009	1,967,721
保险业监管费	987,119	1,658,882
车船使用费	328,000	387,028
差旅费	238,700	547,040
交通事故救助基金	237,876	711,147
其他	2,081,670	2,650,313
合计	<u>167,279,155</u>	<u>162,184,593</u>

37 摊回分保费用

摊回分保费用按险种分析如下:

	<u>2022 年</u>	<u>2021 年</u>
企财险	87,691,278	83,306,791
责任险	7,911,986	6,649,491
工程险	5,415,850	5,545,371
货运险	3,743,351	6,458,222
意健险	3,303,979	3,626,682
保证险	203,051	219,520
其他险	224,245	2,208,504
合计	<u>108,493,740</u>	<u>108,014,581</u>

38 资产减值转回

	<u>2022 年</u>	<u>2021 年</u>
应收保费	553,739	(897,606)
应收分保账款	204,174	900,388
其他应收款	168,442	165,339
合计	<u>926,355</u>	<u>168,121</u>

39 营业外收支

(1) 营业外收入

	<u>2022 年</u>	<u>2021 年</u>
确认无法支付的款项	<u>145,874</u>	<u>3,579,397</u>

(2) 营业外支出

	<u>2022 年</u>	<u>2021 年</u>
捐赠支出	293,210	116,088
罚款支出	100,000	-
其他	<u>170,409</u>	<u>122,966</u>
合计	<u>563,619</u>	<u>239,054</u>

40 所得税费用

(1)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u>2022 年</u>	<u>2021 年</u>
当期所得税	33,960,997	26,671,478
递延所得税	(4,774,471)	(3,091,344)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u>368,386</u>	<u>621,372</u>
合计	<u>29,554,912</u>	<u>24,201,506</u>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税前利润	117,008,168	97,041,470
适用所得税率	25%	25%
以适用所得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29,252,042	24,260,367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368,386	621,372
免税收入	(815,657)	(1,104,525)
不可抵税支出	750,141	424,292
本年所得税费用	29,554,912	24,201,506

41 现金流量表补充说明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22 年	2021 年
净利润	87,453,256	72,839,964
加: 固定资产折旧	3,324,392	3,545,12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265,191	13,655,169
无形资产摊销	1,001,029	604,6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1,185	347,748
资产减值转回	(926,355)	(168,121)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1,674,650	1,093,949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转回	15,525,299	11,839,284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转回	(3,364,047)	(12,159,057)
汇兑(收益)/损失	(110,298)	278,149
投资收益	(54,928,941)	(53,118,51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4,774,471)	(3,091,3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16,651,054	33,995,1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105,075,886)	(48,186,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96,058	21,475,36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u>2022 年</u>	<u>2021 年</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336,495,103	188,871,293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188,871,293)</u>	<u>(199,929,07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额	<u>2,147,623,810</u>	<u>(11,057,783)</u>

(3) 本公司持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u>2022 年</u>	<u>2021 年</u>
货币资金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u>2,336,495,103</u>	<u>188,871,293</u>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336,495,103</u>	<u>188,871,293</u>

42 分部报告

本公司拥有上海、深圳、北京、江苏、青岛、天津和陕西共 7 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

(1) 报告分部的信息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 本公司管理层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的主要经营成果, 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主要经营成果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营业收入, 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营业支出和所得税费用后的净额。

下述披露的是本公司2022年各个报告分部的信息:

项目	2022 年							合计
	上海分部	北京分部	天津分部	深圳分部	江苏分部	青岛分部	陕西分部	
一、营业收入	241,109,596	50,887,662	49,660,995	19,569,259	47,827,515	19,114,622	26,537,232	454,706,881
二、营业支出	256,605,148	51,241,765	7,539,856	13,109,856	26,516,591	10,196,709	(27,928,957)	337,280,968
三、营业(亏损)/利润	(15,495,552)	(354,103)	42,121,139	6,459,403	21,310,924	8,917,913	54,466,189	117,425,913
加:净营业外收入	(87,104)	(15,686)	(141,614)	(28,367)	(90,225)	(18,372)	(36,377)	(417,745)
四、(亏损)/利润总额	(15,582,656)	(369,789)	41,979,525	6,431,036	21,220,699	8,899,541	54,429,812	117,008,168
减:所得税费用	(3,592,794)	(92,447)	10,494,881	1,607,759	5,305,175	2,224,885	13,607,453	29,554,912
五、净(亏损)/利润	(11,989,862)	(277,342)	31,484,644	4,823,277	15,915,524	6,674,656	40,822,359	87,453,256
报告分部资产总额	4,164,744,415	83,013,176	114,851,267	33,694,294	43,985,738	33,543,120	156,137,758	4,629,969,768

下述披露的是本公司2021年各个报告分部的信息：

项目	2021 年							
	上海分部	北京分部	天津分部	深圳分部	江苏分部	青岛分部	陕西分部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63,948,389	56,502,917	37,865,332	17,412,006	61,034,745	18,595,649	26,259,207	481,618,245
二、营业支出	278,999,814	63,572,331	12,928,146	13,245,115	34,516,219	12,323,760	(27,668,267)	387,917,118
三、营业(亏损)/利润	(15,051,425)	(7,069,414)	24,937,186	4,166,891	26,518,526	6,271,889	53,927,474	93,701,127
加：净营业外收入	202,793	591,418	998,564	423,038	358,668	315,408	450,454	3,340,343
四、(亏损)/利润总额	(14,848,632)	(6,477,996)	25,935,750	4,589,929	26,877,194	6,587,297	54,377,928	97,041,470
减：所得税费用	(3,885,453)	(1,605,506)	6,503,422	1,150,910	6,740,464	1,650,417	13,647,252	24,201,506
五、净(亏损)/利润	(10,963,179)	(4,872,490)	19,432,328	3,439,019	20,136,730	4,936,880	40,730,676	72,839,964
报告分部资产总额	4,067,269,244	92,936,129	128,690,018	44,975,774	48,894,066	58,780,452	207,687,019	4,649,232,702

(2) 地区信息

本公司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保险业务收入)的信息如下。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或购买产品的客户的所在地进行划分。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2022 年	2021 年
中国		
其中：中国大陆	867,276,733	892,528,931
中国香港	25,350,029	3,943,081
中国台湾	3,297,044	3,308,084
中国澳门	136,917	44,746
小计	896,060,723	899,824,842
韩国	3,394,512	4,056,430
塞尔维亚	19,569	44,780
日本	3,734	4,703
菲律宾	848	1,109
合计	899,479,386	903,931,864

(3) 主要客户

在本公司客户中，本公司来源于单一客户收入占本公司总收入 10%或以上的客户收入金额列示如下：

	2022 年	占收入比%	2021 年	占收入比%
三星(中国)半导体有限公司	250,551,312	27.86%	246,960,178	27.32%

43 风险管理

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及保险合同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保险风险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市场风险

(1) 保险风险

(a)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风险是指发生保险事故的可能性以及由此产生的赔款金额和时间的不确定。在保险合同下，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超过已计提保险责任的账面金额。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发生性风险 - 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严重性风险 - 保险事故发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发展性风险 - 投保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加剧保险风险的因素主要是分散性不强，包括风险单位、风险种类、风险金额以及保险合同所覆盖行业等各种方面。本公司针对保险合同的风险建立相关假设，并据此计提保险合同准备金，参见附注 3(11)。

经验显示具相同性质的保险合同组合中所含保险合同越多，保险合同负债偏离实际赔付结果的可能性越小。此外，保险合同组合中所含保险合同性质越分散，保险合同组合的负债受其中任何组合偏差影响的可能性越小。本公司已经建立起了分散承保风险类型的保险承保策略，并在每个类型的保险合同中保持足够的保单数量，从而减少保险风险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通过承保策略、再保险安排和理赔管理来减轻保险风险。

(b) 保险风险集中度

按险种区分，本公司的保险风险集中度以分保后准备金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u>2022 年</u>	<u>2021 年</u>
商车险	147,966,413	138,694,439
交强险	98,460,652	88,204,070
工程险	71,788,516	83,575,397
企业财产险	97,026,874	107,483,043
货物运输险	35,773,932	23,880,468
短期健康险	28,661,406	23,004,531
责任险	26,128,543	19,426,970
短期意外险	8,254,078	9,906,642
其他险	2,335,495	9,963,825
保证保险	800,644	896,106
船舶保险	3,264	3,074
合计	<u>517,199,817</u>	<u>505,038,565</u>

(c) 保险风险管理

除合理选择风险、设定费率以外，减轻保险风险的手段主要以再保险为主。本公司对承保的险种安排了各种类型的再保险合同，如成数合约，溢额合约以及超赔合约等。

本公司结合日常核保、IT 设置等手段，及时评估、监控单个风险的累积、损失情况进展等，并以此及时调整承保条件或安排再保险。作为业务整体，本公司定期（一般为一年）由精算人员进行分险种的费率、损失分析，作为定期调整承保方针的依据之一。

(d) 重大假设敏感性分析

重大假设包括风险边际、损失率与首日费用率假设。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过程中所采用的其他假设没有发生变化的情况下, 下列各项假设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化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的影响如下:

变量变动	2022 年		2021 年	
	对净利润的影响 (减少) / 增加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减少) / 增加	对净利润的影响 (减少) / 增加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减少) / 增加
风险边际				
提高 1%	(4,006,652)	(4,006,652)	(3,912,623)	(3,912,623)
降低 1%	4,006,652	4,006,652	3,901,478	3,901,478
损失率				
提高 1%	(3,962,715)	(3,962,715)	(4,276,078)	(4,276,078)
降低 1%	3,962,715	3,962,715	4,276,078	4,276,078
首日费用率				
提高 1%	501,205	501,205	475,868	475,868
降低 1%	(501,205)	(501,205)	(475,868)	(475,868)

(e) 索赔进展信息

(i) 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2022 年					合计
	前四年 (2018)	前三年 (2019)	前二年 (2020)	前一年 (2021)	本年 (2022)	
本年末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495,757,707	469,851,124	473,359,125	501,455,072	395,815,703	2,336,238,731
一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428,286,043	440,863,412	428,726,299	450,850,758	不适用	1,748,726,512
二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410,305,978	445,049,455	420,687,318	不适用	不适用	1,276,042,751
三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99,121,852	435,054,82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834,176,675
四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92,111,28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92,111,284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92,111,284	435,054,823	420,687,318	450,850,758	395,815,703	2,094,519,886
累计支付的赔付款项	374,134,976	379,399,188	314,062,149	298,354,944	180,373,363	1,546,324,620
以前期间调整项						59,206,284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607,401,551

项目	2021 年					合计
	前四年 (2017)	前三年 (2018)	前二年 (2019)	前一年 (2020)	本年 (2021)	
本年末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314,407,185	495,757,707	469,851,124	473,359,125	501,455,072	3,254,830,213
一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891,587,836	428,286,043	440,863,412	428,726,299	不适用	2,189,463,590
二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902,353,041	410,305,978	445,049,456	不适用	不适用	1,757,708,475
三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905,926,042	399,121,85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305,047,894
四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903,294,38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03,294,383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903,294,384	399,121,852	445,049,455	428,726,299	501,455,072	2,677,647,062
累计支付的赔付款项	888,235,629	364,710,380	360,089,569	275,786,516	228,772,541	2,117,594,635
以前期间调整项						60,053,871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620,106,297

(ii) 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2022 年					合计
	前四年 (2018)	前三年 (2019)	前二年 (2020)	前一年 (2021)	本年 (2022)	
本年末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312,618,122	270,885,259	262,825,814	298,585,370	243,816,118	1,388,730,683
一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79,504,349	258,389,705	238,478,229	278,736,376	不适用	1,055,108,659
二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76,141,460	256,790,350	236,947,413	不适用	不适用	769,879,223
三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75,094,297	255,706,24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30,800,538
四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73,928,25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73,928,255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73,928,255	255,706,241	236,947,413	278,736,376	243,816,118	1,289,134,403
累计支付的赔付款项	269,741,674	246,901,513	223,206,480	234,108,793	136,534,242	1,110,492,702
以前期间调整项						31,266,580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209,908,281

项目	2021 年					合计
	前四年 (2017)	前三年 (2018)	前二年 (2019)	前一年 (2020)	本年 (2021)	
本年末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78,848,382	312,618,122	270,885,259	262,825,814	298,585,370	1,423,762,947
一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55,476,746	279,504,349	258,389,705	238,478,229	不适用	1,031,849,029
二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57,367,751	276,141,460	256,790,350	不适用	不适用	790,299,561
三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55,880,409	275,094,29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30,974,706
四年后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54,866,89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54,866,895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54,866,895	275,094,297	256,790,350	238,478,229	298,585,370	1,323,815,141
累计支付的赔付款项	252,748,453	269,034,795	242,750,752	208,290,200	185,049,615	1,157,873,815
以前期间调整项						28,441,656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194,382,982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货币式基金、应收保费以及订立的再保险合同产生的应向再保险公司收取的各类款项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公司造成损失。

本公司货币式基金主要在信用良好的基金公司购买，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公司造成损失。

本公司的主要保险客户为韩国企业，与本公司有长期业务往来，很少出现信用损失。为监控本公司的信用风险，本公司按照账龄等要素对本公司的客户资料进行分析。

本公司通过订立再保险合同控制保险业务中的损失风险。大部分分保业务为成数分保和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毛自留额的溢额分保。对于可从再保险公司摊回的赔款金额，使用与原保单一致的假设进行估计，并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为应收分保账款、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或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尽管本公司可能已订立再保险合同，但这并不会解除本公司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再保险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再保对手方主要为慕尼黑再保险、中国财产再保险等信用较好的再保险公司，管理层会每月根据标准普尔公开信息对再保对手方评级进行更新，管理层每月检查这些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的敞口。除此之外，本公司每月制作应收账龄表，对于应收项目规定的关注账龄是3个月，对于超过关注账龄的未收账款，采取关注并加紧催收，控制回收情况。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获得足够的现金流归还到期负债的风险。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本公司寻求通过匹配投资资产与保险负债的到期日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剩余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2 年							
							合计		
		逾期 / 无期限	实时偿还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 现金流量	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	2,336,495,103	-	-	-	-	-	2,336,495,103	2,336,495,103
应收保费	*	505,397	-	50,034,274	-	-	-	50,539,671	50,034,274
应收代位追偿款		-	45,100	-	-	-	-	45,100	45,100
应收分保账款	*	2,284,599	-	226,175,314	-	-	-	228,459,913	226,175,314
定期存款		-	-	130,491,194	170,474,553	825,816,292	-	1,126,782,039	1,025,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	-	10,062,028	-	184,879,636	-	194,941,664	180,000,000
其他资产	*	170,331	22,978,883	-	-	-	-	23,149,214	22,978,883
合计		2,960,327	2,359,519,086	416,762,810	170,474,553	1,010,695,928	-	3,960,412,704	3,840,728,674

		2022 年						合计	
		逾期 / 无期限	实时偿还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 现金流量	账面价值
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5,191,123	-	-	-	-	5,191,123	5,191,123
应付分保账款	-	-	287,918,111	-	-	-	-	287,918,111	287,918,111
应付职工薪酬	-	-	18,524,389	-	-	-	-	18,524,389	18,524,389
应付赔付款	-	2,896,279	-	-	-	-	-	2,896,279	2,896,279
其他负债	-	21,172,039	-	-	-	-	-	21,172,039	21,172,039
租赁负债	-	-	3,108,097	8,141,738	7,087,610	-	-	18,337,445	17,632,270
合计	-	24,068,318	314,741,720	8,141,738	7,087,610	-	-	354,039,386	353,334,211
净头寸	2,960,327	2,335,450,768	102,021,090	162,332,815	1,003,608,318	-	-	3,606,373,318	3,487,394,463

		2021 年						合计	
		逾期 / 无期限	实时偿还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 现金流量	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	2,108,043,079	-	-	-	-	-	2,108,043,079	2,108,043,0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	102,095,176	-	-	-	-	-	102,095,176	102,095,176
应收保费	1,059,136	-	104,854,509	-	-	-	-	105,913,645	104,854,509
应收代位追偿款	-	47,250	-	-	-	-	-	47,250	47,250
应收分保账款	2,488,773	-	246,388,524	-	-	-	-	248,877,297	246,388,524
定期存款	-	-	125,424,800	207,216,802	887,408,837	-	-	1,220,050,439	1,115,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	-	-	61,411,575	10,452,375	-	-	71,863,950	70,000,000
其他资产	443,703	44,498,836	-	-	-	-	-	44,942,539	44,498,836
合计	3,991,612	2,254,684,341	476,667,833	268,628,377	897,861,212	-	-	3,901,833,375	3,790,927,374

		2021 年						合计	
		逾期 / 无期限	实时偿还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 现金流量	账面价值
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4,948,337	-	-	-	-	4,948,337	4,948,337
应付分保账款	-	-	390,030,816	-	-	-	-	390,030,816	390,030,816
应付职工薪酬	-	-	19,851,061	-	-	-	-	19,851,061	19,851,061
应付赔付款	-	3,509,946	-	-	-	-	-	3,509,946	3,509,946
其他负债	-	1,937,561,407	-	-	-	-	-	1,937,561,407	1,937,561,407
租赁负债	-	-	3,401,521	6,993,305	4,950,553	-	-	15,345,379	14,887,446
合计	-	1,941,071,353	418,231,735	6,993,305	4,950,553	-	-	2,371,246,946	2,370,789,013
净头寸	3,991,612	313,612,988	58,436,098	261,635,072	892,910,659	-	-	1,530,586,429	1,420,138,361

* 上述现金流量表中的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以及其他资产以未扣除减值损失准备的余额列示。

(4)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未持有计息金融负债，仅持有计息金融资产如下：

	<u>2022 年</u>	<u>2021 年</u>
浮动利率的金融工具		
货币资金	2,336,495,103	2,108,043,079
固定利率的金融工具		
定期存款	1,025,000,000	1,115,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180,000,000	70,000,000
合计	<u>3,541,495,103</u>	<u>3,293,043,079</u>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和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本公司没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因此，公允价值利率风险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产生影响。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当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且不考虑所得税影响，若市场利率上升 5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公司利润总额增加人民币 10,892,934 元（2021 年：增加人民币 6,671,587 元）；若市场利率降低 5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公司利润总额减少人民币 10,892,934 元（2021 年：减少人民币 6,671,587 元）。

价格风险

本公司的投资主要包括定期存款和货币式基金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货币式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其价格取决于市场。本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受中国的货币市场和资本市场的影响。

本公司在法律和监管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价格风险，上述法律和监管政策的制订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汇率风险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汇率风险敞口如下：

	2022 年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欧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折合人民币
货币性资产					
货币资金	2,330,993,746	5,501,357	-	-	2,336,495,103
应收利息	52,704,603	-	-	-	52,704,603
应收保费	48,786,690	1,704,730	37,046	11,205	50,539,671
应收代位追偿款	45,100	-	-	-	45,100
应收分保账款	189,329,109	36,918,301	10,964	2,201,539	228,459,913
定期存款	1,025,000,000	-	-	-	1,025,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180,000,000	-	-	-	180,000,000
其他资产	13,447,688	-	-	32	13,447,720
货币性资产合计	<u>3,840,306,936</u>	<u>44,124,388</u>	<u>48,010</u>	<u>2,212,776</u>	<u>3,886,692,110</u>
货币性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859,159	331,747	213	4	5,191,123
应付分保账款	255,008,304	31,127,814	32,367	1,749,626	287,918,111
应付职工薪酬	18,524,389	-	-	-	18,524,389
应交税费	6,204,261	-	-	-	6,204,261
应付赔付款	2,896,279	-	-	-	2,896,279
其他负债	14,706,323	6,463,876	1,840	-	21,172,039
货币性负债合计	<u>302,198,715</u>	<u>37,923,437</u>	<u>34,420</u>	<u>1,749,630</u>	<u>341,906,202</u>
净头寸 / (缺口)	<u>3,538,108,221</u>	<u>6,200,951</u>	<u>13,590</u>	<u>463,146</u>	<u>3,544,785,908</u>

	2021 年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欧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折合人民币
货币性资产					
货币资金	2,093,718,246	14,324,833	-	-	2,108,043,0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2,095,176	-	-	-	102,095,176
应收利息	60,140,204	-	-	-	60,140,204
应收保费	102,309,383	3,527,308	71,689	5,265	105,913,645
应收代位追偿款	47,250	-	-	-	47,250
应收分保账款	238,699,250	9,351,977	17,638	808,432	248,877,297
定期存款	1,115,000,000	-	-	-	1,115,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70,000,000	-	-	-	70,000,000
其他资产	22,012,346	58,190	-	27	22,070,563
货币性资产合计	<u>3,804,021,855</u>	<u>27,262,308</u>	<u>89,327</u>	<u>813,724</u>	<u>3,832,187,214</u>
货币性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730,500	217,745	56	36	4,948,337
应付分保账款	377,453,025	11,784,152	49,769	743,870	390,030,816
应付职工薪酬	19,851,061	-	-	-	19,851,061
应交税费	4,953,465	-	-	-	4,953,465
应付赔付款	3,434,979	74,967	-	-	3,509,946
其他负债	1,931,311,133	6,250,138	-	135	1,937,561,406
货币性负债合计	<u>2,341,734,163</u>	<u>18,327,002</u>	<u>49,825</u>	<u>744,041</u>	<u>2,360,855,031</u>
净头寸 / (缺口)	<u>1,462,287,692</u>	<u>8,935,306</u>	<u>39,502</u>	<u>69,683</u>	<u>1,471,332,183</u>

外汇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的影响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对净利润的影响 增加 / (减少)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增加 / (减少)	对净利润的影响 增加 / (减少)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增加 / (减少)
变量变动				
所有外币对人民币				
升值 5%	250,413	250,413	339,168	339,168
贬值 5%	(250,413)	(250,413)	(339,168)	(339,168)

44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有关本公司主要股东的信息如下：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单位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行业分类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	韩国首尔	金融业	264.73 亿韩元	37%	37%
深圳市腾讯网域计算机网络 有限公司	深圳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240 亿人民币	32%	32%
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 公司	深圳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5 亿人民币	11.5%	11.5%
曼巴特（张家港）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5 亿人民币	11.5%	11.5%
博裕三期（上海）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2 亿人民币	4%	4%
安徽国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38 亿人民币	4%	4%

(2) 本公司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2022 年	2021 年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3,282,649	16,000,878

(3) 本公司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

(a)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金额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业务及管理费用	380,310	-
摊回分保费用	62,034,476	57,005,043
摊回赔付支出	102,344,936	104,944,628
分出保费	348,338,517	323,153,075

(b)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 12 月 31 日的余额如下：

	<u>2022 年</u>	<u>2021 年</u>
应收分保账款	59,622,519	75,513,525
应付分保账款	142,928,056	222,133,189

(c) 3(a) 和 (b) 涉及交易的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u>公司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	<u>本公司股东</u>

45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022 年，本公司金融工具的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

2022 年，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改变。

	<u>第一层次</u>	<u>第二层次</u>	<u>第三层次</u>	<u>合计</u>
2021	<u>公允价值计量</u>	<u>公允价值计量</u>	<u>公允价值计量</u>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102,095,176</u>	<u>-</u>	<u>-</u>	<u>102,095,176</u>

为维护被保险人的利益及满足监管机构的偿付能力监管要求，本公司建立了偿付能力及资本管理的相关制度，并及时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更新完善该制度。本公司根据业务规划中的业务规模、分支机构的扩张情况、公司的盈利水平、偿付能力状况和流动性状况确定相应的资本需求，并上报董事会。本公司会定期对偿付能力状况和流动性进行压力测试，以确保公司的偿付能力状况和资本水平始终保持健康稳定。